



鸿智科技

870726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Halsmart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Corp. Ltd.



年度报告

2024

公司年度大事记



报告期内，公司再次荣获“十大电饭煲出口企业”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自有品牌“ICOOK”被评定为“广东知名品牌”。



报告期内，公司挂牌成立“湛江市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



报告期内，公司获评“2024年湛江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动态考核评估优秀单位”。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知识产权合规管理体系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 14 项授权专利证书，其中发明专利 4 项，实用新型 4 项，外观设计 6 项。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大事件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4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5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5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58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6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80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建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志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鸿智科技、股份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盈投资	指	湛江广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京通投资	指	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光明电器	指	湛江市官渡光明电器有限公司
浙江鸿智、合资公司、控股子公司	指	浙江鸿智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融达通、全资子公司	指	广东融达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融达通、全资孙公司	指	融达通国际有限公司（英文名：ROADWIDE LIMITED）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泰海通	指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鸿智科技
证券代码	870726
公司中文全称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Guangdong Hallsmart Intelligence Technology Corp. Ltd. -
法定代表人	陈建波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陈莹
联系地址	湛江市坡头区官渡镇广湛路高速路口西
电话	0759-3836022
传真	0759-3836100
董秘邮箱	dos@hallsmart.com.cn
公司网址	www.hallsmart.com.cn
办公地址	湛江市坡头区官渡镇广湛路高速路口西
邮政编码	524051
公司邮箱	dos@hallsmart.com.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3 年 8 月 8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38)-家用电力器具制造(385) -家用厨房电器具制造 (3854)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一般项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股总股本（股）	60,521,738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游进、唐伟、陈建波），一致行动人为（游进、唐伟、陈建波）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800712348814H
注册地址	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官渡镇广湛路高速路口西
注册资本（元）	60,521,738 元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韦宗玉、温龙标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冯国海、杜宪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8月8日 - 2026年12月31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479,997,910.78	418,219,710.66	14.77%	442,409,858.35
毛利率%	17.60%	20.08%	-	1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23,462.91	36,562,961.42	-3.12%	34,455,25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432,651.38	37,173,279.25	-4.68%	37,183,040.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3.62%	20.79%	-	31.7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3.63%	21.14%	-	34.27%
基本每股收益	0.59	0.73	-19.18%	1.10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380,065,159.29	345,095,472.01	10.13%	213,989,474.26
负债总计	105,381,801.68	97,471,227.98	8.12%	94,123,045.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3,419,015.37	245,489,797.67	11.38%	119,866,428.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52	5.88	-23.13%	3.8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7.14%	28.41%	-	43.98%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73%	28.24%	-	43.98%
流动比率	3.04	3.11		1.86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利息保障倍数	87.64	54.90	-	21.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27,876.14	58,103,679.90	-29.90%	79,732,026.42
应收账款周转率	4.63	4.19	-	4.30
存货周转率	13.57	11.12	-	8.61
总资产增长率%	10.13%	61.27%	-	-5.23%
营业收入增长率%	14.77%	-5.47%	-	3.97%
净利润增长率%	-5.33%	5.93%	-	54.81%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披露《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5), 公告披露的 2024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均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预测数据, 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经审计财务数据与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不存在重大差异, 差异幅度均未达到 20%, 具体如下:

项目	审计报告数据	业绩快报数据	差异比率
营业收入	479,997,910.78	479,997,910.78	0.00%
利润总额	38,596,210.32	38,675,164.50	-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423,462.91	35,489,511.19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432,651.38	35,498,699.66	-0.19%
基本每股收益	0.59	0.59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13.62%	13.6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13.63%	13.65%	-
总资产	380,065,159.29	380,154,982.82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73,419,015.37	273,485,063.65	-0.02%
股本	60,521,738	60,521,738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52	4.52	0.00%

五、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97,949,539.53	109,533,208.57	126,318,990.77	146,196,17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88,131.99	7,270,649.92	7,461,492.91	13,603,18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124,715.05	7,366,912.96	7,460,475.31	13,480,548.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8,378.23	66,419.13	-50,119.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56,709.90	12,000.00	1,511,019.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投资收益		-597,890.00	-4,611,78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824.33	-202,938.68	-62,231.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667.94	4,388.57	3,946.74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4,824.72	-718,020.98	-3,209,164.86	
所得税影响数	-3,017.33	-107,703.15	-481,374.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18.9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188.47	-610,317.83	-2,727,790.13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5 月，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业从事电饭锅、智能电饭煲、慢炖锅、压力锅、空炸烤箱、智能炒菜机等全系列智能厨房小家电产品及电热器等生活电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公司在美洲、欧洲、日韩等地均建立了销售网络，取得了美国、德国、英国、韩国等国际市场的有关认证，为众多国内外品牌客户提供了研发、设计和生产制造服务，并进入了国际一线知名小家电品牌商及大型连锁零售商的供应链体系。公司坚持进行前瞻性战略布局，聚焦家电行业发展趋势，以创新为发展引擎，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及研发项目立项，强化技术支撑，以数字化制造为着力点，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采、通用原材料及标准部件适当储备的采购模式。采购部根据销售订单对应的 BOM 表，确认采购需求的合理性、可行性及履行审批程序后，向经评定合格的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

2、生产模式

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注重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计划、生产过程和产品品质管理。

3、销售模式

公司以 ODM 业务为主，公司根据客户对产品提出外观、功能、技术和规格等需求进行研发和设计，通过客户确认后根据订单组织生产。公司持续通过扩品类、推新品、稳固现有客户、主动拓展大客户的布局保持业绩稳中有升。

公司在持续加强国内外 ODM 业务的基础上，基于多年 ODM 业务沉淀的厨房小家电产品设计与生产能力，采用国际、国内多品牌组合运营、线上渠道为主、线下渠道为辅的营销模式，旨在通过双品牌运营带动自主品牌业务实现持续增长。

4、研发模式

公司技术中心先后被评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拥有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并配备了专业的仪器设备。公司根据市场调研或客户需求进行产品策划，明确研发目标后，制定研发计划并开展研发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	--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24年，厨房小家电行业呈现“低端市场内卷加剧，中高端增长空间大”的分化格局，新兴品类和跨境电商助力品牌出海成为亮点。但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原材料价格波动等，为行业发展带来一定挑战。公司直面市场风云，稳步推进年度经营计划。凭借深厚技术积累和敏锐市场洞察力，公司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7,999.7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77%，彰显强劲发展势头。

（一）研发战略

1、技术研发：公司坚定秉持加大研发创新投入的理念，不断投入资源、汇聚人才，力求在技术领域取得更多的成果。与此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保护，积极申请专利，2024年度共申请28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11项，外观设计10项；当年获得14项授权专利证书，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4项，外观设计6项。目前，公司共拥有175项专利，正处于申请阶段的专利有27项，其中9项发明专利已进入审查阶段，拟通过法律手段保障创新成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发展筑牢坚实根基。

2、产品开发：研发部围绕“IH智能加热”、“绿色环保”、“物联网+”三大板块展开技术攻坚，取得了丰硕的成果：

（1）在“IH智能加热”板块，创新IH加热技术，提升热效率和烹饪效果，成功开发多款IH智能厨电新品。

（2）在“绿色环保”板块，响应节能环保、碳中和等政策号召，对新产品内锅进行节能环保技术升级，采用无氟超导涂硅内锅，达到绿色产品标准。

（3）在“物联网+”板块，基于物联网的控制方法和系统的研究创新，取得发明专利，并应用于IH电饭锅、电压力锅、空气炸锅等新产品。

（二）市场战略

1、线下参展：2024年以来，面对厨房小家电行业的价格内卷与需求分化，公司以“巩固存量，开拓增量”为方针，通过多元化渠道布局、精细化客户管理，实现对促销订单的巩固和对高精新品的推广，有效扩大了市场覆盖面，保持了良好的业绩增长势头。为探求潜在市场机遇，扩大客户规模，公司参加了第135-136届广交会、2024年中国消费品（俄罗斯）品牌展、2024中东家电电子展览会、2024年中国家电及消费电子博览会等，成功开发了十余位新客户，其中Camel、Kyowa为菲律宾前5大品牌，优化了客户结构，降低了公司对单一客户或市场的依赖风险。

2、电商布局：为拓展国际市场，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广东融达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中国香港投资设立了融达通国际有限公司。公司将利用其地理区位优势、自由开放的营商环境和成熟的金融贸易体系，通过建立新型商业模式、打造供应链平台服务、进行产业链整合运营、实现多

维度品牌营销，布局跨境电商业务，从而强化公司综合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商业模式、收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核心团队稳定。

(二) 行业情况

2024年，厨房小家电行业展现较强市场韧性，全年实现零售额609亿元，整体运行态势平稳。从渠道结构来看，线上渠道继续占据主导地位。奥维云（AVC）推总数据显示，2024年线上厨房小家电零售额478亿元，同比增长1.7%，其中抖音渠道占比21%，凸显新兴平台的流量价值。直播、vlog等可视化营销手段通过场景化内容输出，有效拉动消费转化，成为市场增长新引擎。而线下渠道在体验经济推动下逐步回暖，市场潜力持续释放。

从品类表现来看，传统刚需品类（例如：电饭煲、电压力锅等）规模趋稳；健康养生类（例如：养生壶、电蒸锅等）在健康观念推行下实现快速增长；西式品类（例如：咖啡机、台式微蒸烤一体机等）国内市场渗透率不高，增长空间大；而空气炸锅、破壁机等前期高速增长的品类则因技术迭代缓慢进入调整期。

产品创新呈现三大特征：一是多功能、场景化的产品设计更受市场青睐；二是物联网技术赋能产品向“更懂用户”方向演进，产品交互体验得到提升；三是功能设计趋向健康化、集成化、适老化，外观设计更注重空间美学。

从整体上看，厨房小家电行业面临存量市场竞争加剧与创新突破难度加大的双重挑战。但长远来看，该行业仍具备可观的发展空间，未来增长将更加依赖创新驱动与品质突破。企业应当持续优化传统品类的专业性能以激活换新需求，同时通过场景应用，创新拓展新兴品类的使用价值。在消费分层趋势日益明显的市场环境下，精准把握细分需求、强化差异化竞争优势将成为企业实现持续增长的核心路径。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末		2023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78,097,218.96	46.86%	169,965,546.81	49.25%	4.78%
应收票据	478,131.81	0.13%	136,252.05	0.04%	250.92%
应收账款	99,665,395.04	26.22%	94,318,377.03	27.33%	5.67%
预付账款	2,210,967.30	0.58%	799,329.48	0.23%	176.60%
其他应收款	4,746,041.56	1.25%	4,142,166.28	1.20%	14.58%
存货	25,410,199.50	6.69%	29,273,448.53	8.48%	-13.20%
其他流动资产	7,706,400.10	2.03%	2,545,634.27	0.74%	202.73%
投资性房地产	1,214,817.99	0.32%	1,339,881.03	0.39%	-9.33%

固定资产	34,457,052.74	9.07%	30,764,874.38	8.91%	12.00%
在建工程	12,608,493.44	3.32%	-	-	-
使用权资产	392,795.48	0.10%	-	-	-
无形资产	4,465,422.99	1.17%	4,102,684.43	1.19%	8.84%
长期待摊费用	449,770.86	0.12%	272,758.39	0.08%	64.9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1,191.70	0.42%	1,241,725.71	0.36%	28.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71,259.82	1.73%	6,192,793.62	1.79%	6.11%
短期借款	10,013,551.39	2.63%	10,157,585.71	2.94%	-1.42%
应付账款	80,686,158.66	21.23%	77,938,198.49	22.58%	3.53%
合同负债	5,699,645.50	1.50%	3,691,725.30	1.07%	54.39%
应付职工薪酬	5,369,550.21	1.41%	4,426,314.59	1.28%	21.31%
应交税费	696,932.21	0.18%	531,357.27	0.15%	31.16%
其他应付款	2,153,173.66	0.57%	223,027.10	0.06%	865.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484.24	0.03%	-	-	100.00%
租赁负债	273,064.4	0.07%	-	-	100.00%
递延收益	310,721.06	0.08%	477,356.12	0.14%	-34.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639.77	0.01%	-	-	100.00%
资产合计	380,065,159.29	100.00%	345,095,472.01	100.00%	10.13%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应收票据：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34.19 万元，增幅为 250.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内销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
- 2、预付账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41.16 万元，增幅为 170.6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系新设立公司，为锁定出口海运费成本预付费用所致。
- 3、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516.08 万元，增幅为 202.7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募投项目相关取得的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增加。
- 4、在建工程：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260.85 万元，增幅为 100.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建设募投项目，工程尚未完工转固。
- 5、使用权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较上年期末出现波动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租赁办公场所，与出租方签订了三年期的租赁协议，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承租方需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后续各月按现值计算计提折旧及利息费用。
- 6、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7.70 万元，增幅为 64.90%，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装修办公场所待摊销的费用。
- 7、合同负债：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200.79 万元，增幅为 54.3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加强应收账款管理，收到客户的预付货款增加。
- 8、应交税费：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6.56 万元，增幅为 31.1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预提企业所

得税。

9、其他应付款：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193.01 万元，增幅为 865.4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出口业务以 CIF 模式为主，代收代付的运费及保险费增加所致。

10、递延收益：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减少 16.66 万元，降幅为 34.9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计入递延收益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减少所致。

11、应付职工薪酬：报告期末较上年期末增加 94.32 万元，增幅为 21.3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计提年终奖金。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79,997,910.78	-	418,219,710.66	-	14.77%
营业成本	395,509,811.87	82.40%	334,237,258.34	79.92%	18.33%
毛利率	17.60%	-	20.08%	-	-
销售费用	14,015,807.72	2.92%	12,253,660.90	2.93%	14.38%
管理费用	16,883,642.97	3.52%	15,173,306.20	3.63%	11.27%
研发费用	17,073,076.21	3.56%	14,512,329.81	3.47%	17.65%
财务费用	-7,084,780.91	-1.48%	-2,201,884.37	-0.53%	-221.76%
信用减值损失	-1,163,224.03	-0.24%	855,762.05	0.20%	235.93%
资产减值损失	-1,128,672.97	-0.24%	-328,599.39	-0.08%	243.48%
其他收益	336,012.90	0.07%	228,935.90	0.05%	46.77%
投资收益	-	-	-597,890.00	-0.14%	-1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50,843.03	-0.01%	67,442.41	0.02%	-175.39%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38,729,569.85	8.07%	41,443,651.13	9.91%	-6.55%
营业外收入	1,462.72	0.00%	53,770.02	0.01%	-97.28%
营业外支出	134,822.25	0.03%	257,731.98	0.06%	-47.69%
净利润	34,553,358.79	7.20%	36,497,407.78	8.73%	-5.3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177.82 万元，同比增长 14.77%，主要原因是公司坚定执行“国际国内市场并举，两条腿走路”的市场原则，优化营销策略、坚持培育发展自主品牌、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技术创新升级持续推出新品，带动公司销售业绩稳步增长。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6,127.26 万元，同比增长 18.33%，主要原因是报告

期内营业收入增长，营业成本随之增加。

3、销售费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76.21 万元，同比增长 14.3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大力拓展电商业务、通过参加各地展览会拓展客户，电商平台费用、参展费用、营销人员薪酬等费用增加所致。

4、研发费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256.07 万元，同比增长 17.65%，主要原因是公司坚持研发创新战略布局，并借助杭州分公司所在地的人才、行业等资源优势增强研发实力，加大研发投入。

5、财务费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488.29 万元，同比下降 221.76%，主要原因是外币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收益增加及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6、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201.90 万元，同比增长 235.93%，主要原因业绩增长应收账款增加计提信用减值所致。

7、资产减值损失：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80 万元，同比增长 243.48%，主要原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8、其他收益：报告期内，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10.71 万元，同比增长 46.7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9、投资收益：报告期内，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59.79 万元，同比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没有远期结汇交易形成的投资收益。

10、营业外收入：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5.23 万元，同比下降 97.28%，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核销预收账款导致营业外收入波动。

11、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12.29 万元，同比下降 47.69%，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缴纳印花税及相关费用支出导致营业外支出波动。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77,719,613.22	416,784,267.50	14.62%
其他业务收入	2,278,297.56	1,435,443.16	58.72%
主营业务成本	395,164,802.96	334,020,201.03	18.31%
其他业务成本	345,008.91	217,057.31	58.95%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电饭煲	370,180,250.96	307,694,254.47	16.88%	12.67%	16.49%	减少 2.73 个百分点
慢炖锅	77,029,490.80	62,837,185.46	18.42%	8.00%	11.69%	减少 2.69 个百分点

						百分点
压力锅	14,335,213.52	12,092,250.88	15.65%	24.01%	29.31%	减少 3.45 个百分点
其他厨房小家电	5,028,642.54	4,110,799.16	18.25%	28.78%	28.32%	增加 0.30 个百分点
生活小家电	1,409,907.81	1,111,868.92	21.14%	-2.80%	3.23%	减少 4.61 个百分点
家用电器	9,736,107.59	7,318,444.07	24.83%	100.00%	100.00%	增加 0.00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收入	2,278,297.56	345,008.91	84.86%	58.72%	58.95%	减少 0.02 个百分点
合计	479,997,910.78	395,509,811.87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外	448,782,066.20	368,283,481.33	17.94%	16.79%	20.91%	减少 2.80 个百分点
境内	31,215,844.58	27,226,330.54	12.78%	-8.04%	-8.13%	增加 0.09 个百分点
合计	479,997,910.78	395,509,811.87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 47,999.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6,177.82 万元，同比增长 14.77%，业绩稳中有升。

从收入构成来看，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53%、0.47%，去年同期占比分别为 99.66%、0.34%，公司收入构成基本保持稳定。

从产品分类来看，公司收入构成基本保持稳定，营业收入的产品结构是随着客户的需求及订单的周期性而变动。各项品类产品营业收入均出现增长态势，订单保持稳定。

从区域分类来看，报告期境外、境内收入占比分别为 93.50%、6.50%，去年同期境外、境内收入占比分别为 91.88%、8.12%，公司收入结构保持稳定。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HAMILTON BEACH BRANDS, INC.	29,697,871.40	6.22%	否
2	SPECTRUM BRANDS LIMITED	29,630,323.44	6.20%	否
3	SPECTRUM BRANDS (UK) LTD	29,020,329.74	6.07%	否

4	Kmart Australia Limited	27,390,084.21	5.73%	否
5	PANASONIC HONG KONG CO., LTD	22,933,825.83	4.80%	否
合计		138,672,434.62	29.03%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湛江市诚骏电器有限公司	36,858,073.62	10.77%	否
2	广东智悦电器有限公司	29,841,982.79	8.72%	否
3	湛江市坡头区虹鹏电器有限公司	21,952,346.89	6.42%	否
4	廉江市恒隆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19,458,132.73	5.69%	否
5	湛江鑫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18,231,660.37	5.33%	否
合计		126,342,196.40	36.92%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27,876.14	58,103,679.90	-29.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20,148.72	-13,406,405.43	-110.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4,282.64	80,450,057.31	-111.04%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73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销售商品应收账款未到期收回、购买商品现金流出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481.37 万元，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建设，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8,933.4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同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导致现金流量净额波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20,000,000.00	5,600,000.00	257.14%

注：

- 1、融达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额 2,000.00 万元，持有其 100.00%的股权。公司在报告期内累计实缴出资额 2,000.00 万元。

2、浙江鸿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认缴出资额560万元，持有其56.00%的股权。公司根据浙江鸿智的生产经营情况，报告期内实缴出资140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缴出资额420万元。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广东融达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互联网销售	2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	5年	家用电器	-	-	否
合计	-	20,000,000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浙江鸿智智能	控股子公司	家用电器制造	10,000,000.00	4,300,378.64	2,873,505.10	673,324.85	-1,978,081.80	-1,977,509.36

电 器 有 限 公 司		与 销 售						
广 东 融 达 通 国 际 供 应 链 管 理 有 限 公 司	控 股 子 公 司	供 应 链 管 理 服 务； 互 联 网 销 售	20,000,000. 00	23,689,230. 94	20,973,548. 22	9,736,107. 59	1,024,787. 59	973,548.22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浙江鸿智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主营电烤箱类产品制造及销售	持股浙江鸿智根据公司未来整体发展战略，是公司经营业务拓展所需。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取得编号为 GR20234400947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本公司在2023年度至2025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17,073,076.21	14,512,329.8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56%	3.47%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	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0	19
专科及以下	62	52
研发人员总计	72	7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2.56%	11.95%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175	168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8	5

4、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种排水性能和易清洁电饭锅的研发	研究一种排水性能好和易清洁的电饭锅,通	项目已结题	优化产品功能,使用便捷。	该项目已投产并实现批量生产。该项目开发出系列使用便捷、易于清洁的产品,提升公

	过研发电饭锅的排水技术和循环防泄漏技术，提高排水性能和实现了对装置的快速清洁。			公司产品竞争力，增加了公司产品销售。
基于精准温控加热的智能化电烤箱研发	研究基于精准温控加热的智能化电烤箱，针对不同的烹制食物，提供更适合的加热方式。	项目已结题	优化产品功能，使用便捷。	该项目已实现批量生产。该项目通过精准控温技术的研究，提高产品的性能和品质，有助于提升公司产品市场竞争力。
基于提高热效率和烹饪效果的智能分段加热技术的研究	通过提高热效率和烹饪效果的研究，根据食材烹饪指标和火候的预设关系和烹饪时长来分配加热部的火力和加热时长，保证了烹饪食材的美味体验，使食材更健康及口感更好。	项目已结题	研究提高热效率及烹饪效果，提高产品性能。	该项目通过研究提高热效率及烹饪效果，开发出新的产品，提高产品使用性能和品质。
基于 5G 物联网的智能控温型 IH 电饭煲的研发	研发 5G 物联网远程控制，使 IH 电饭煲的控制更灵活；精准控制米饭加热均匀性。	研究开发阶段	实现 5G 物联网远程精准控制，实现产品智能化。	该项目进展到关键技术研究阶段。该项目将开发出系列 5G 物联网的智能 IH 产品，使产品更符合市场需求。
带精确测温功能的双防护高	研发精确测量锅内液体温度，	研究开发阶段	提高慢炖锅产品的炖煮功能的使	该项目进展到关键技术研究阶段。该项目将开发出带精确测

安全慢炖锅的研发	有利于对食材进行加热炖煮，提升口感；不仅能防止温度过高，而且能保持电压电流稳定，增加慢炖锅的使用安全性。		用安全性。	温防止温度过高且能保持电流稳定的产品，提升产品的品质，有助于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
带空气炸锅功能的智能调压开合盖式电压力锅的研发	研发智能泄压技术，使电压力锅工作更安全；能够实现智能化开盖、合盖，以使用户使用；集成了空气炸锅功能，增加实用性，使电压力锅用途更广泛。	研究开发阶段	产品使用更安全和功能更多样化。	该项目进展到关键技术阶段。该项目通过研究智能泄压技术，开发出新的产品，产品多样性将得到拓展，有助公司拓宽销售渠道。
基于外循环风道的上下双腔式空气炸烤箱的研发	研发出一种外循环风道的上下双腔式空气炸烤箱，同时深入对精准温控技术和多用途应用开发，根据烹饪需求动态调整电加热器的工作状态，减少能源浪费。通过智能化的温度控制策略，精准温控和烹饪。	研究开发阶段	优化产品功能，产品达到节能和实用的目标。	该项目进展到关键技术阶段。该项目通过研究双腔烤箱精准控温技术的应用，开发出新的产品，产品多样性将得到拓展，有助公司拓宽销售渠道。

5、 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鸿智科技专业从事电饭煲、慢炖锅、压力锅等小家电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如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五.32显示,鸿智科技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47,999.79万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鸿智科技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了解、评价并测试鸿智科技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内部控制系统设计及执行的有效性;</p> <p>——结合产品类型及销售模式实施了分析性程序,对各类产品的收入和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并对收入和成本匹配性执行了分析程序,关注产销量的合理性;</p> <p>——结合行业特点、销售模式及产品类型,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选取检查销售合同样本,识别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有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并与管理层讨论,评估管理层对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是否有重大偏颇和错报的迹象;</p> <p>——执行细节测试,审查了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会计核算,并检查了重大及相关文件记录,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或验收合格报告、报关单、提单及回款单据等是否核对相符;</p> <p>——对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鸿智科技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收入的准确性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p> <p>——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应收款项实施函证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p>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审计工作中,能够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增加新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广东融达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既是市场经济的主体，也是社会生活的成员。公司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扶贫济困、助学助教、奉献爱心，始终如一地积极参加“广东扶贫济困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坡头区 2024 年广东扶贫济困日的捐赠活动。未来，在持续推进业务发展的过程中，公司将会坚持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勇于担当社会责任，实现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中国厨卫电器市场正在变革，国家倡导的“新质生产力”为厨电产品升级指明方向。随着人工智能的飞速发展，消费需求已突破传统单一功能限制，转向追求更加智能、环保、健康、安全，以及能够提供全新生活体验的产品。这一消费趋势正引领厨卫电器市场，尤其是厨房小家电行业，迈向全新发展阶段。

一、市场规模扩张

在消费升级和生活场景细分的双重驱动下，厨房小家电作为智能家居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市场需求将呈现稳健发展趋势，逐步向高附加值领域渗透。线上渠道依托数字化营销生态，通过精准投放、社交裂变及内容种草等方式强化用户触达效率，巩固其主导地位。线下渠道则加速向体验经济转型，通过场景化陈列、互动式服务及沉浸式零售提升消费者黏性。线上线下协同发展，推动行业规模持续扩张。

二、消费需求分化

当前，厨房小家电市场呈现消费分层特征：1、高端市场：消费者追求技术革新、设计美学及品牌价值认同。2、大众市场：在理性消费观念的主导下，高性价比、功能实用型产品占据主流。品牌商应

搭建多层次、差异化产品矩阵，精准匹配不同客群的核心需求，实现市场全覆盖。

三、政策环境优化

在政策层面，形成“需求刺激+标准引导+环保约束”三位一体的支持体系：1、消费促进方面：通过扩大以旧换新政策覆盖面、延续消费补贴政策，持续释放存量市场潜力。2、生产升级方面：通过升级能效标准，倒逼企业技术迭代，提升高能效产品占比。3、绿色发展方面：通过加强环保法规执行力度，促进可降解材料应用和资源循环利用技术推广，引导产业向环境友好型转变。多重政策形成合力，将有效促进产业升级转型，推动行业向高效率、高附加值方向发展。

四、技术发展趋势

行业技术发展主要呈现智能化、健康化、低碳化三大趋势：1、智能化纵深发展：AIoT 技术深度融合，推动产品从单一功能向全场景智能生态跃迁，语音交互、自适应学习及跨设备协同成为标配，优化用户体验。2、健康功能持续强化：基于消费者健康诉求，广泛应用低温慢煮、精准控温及无菌存储等技术，提升食品营养留存率与安全性。3、绿色制造全面渗透：在“双碳”目标驱动下，环保材料替代、能效优化等成为行业技术攻坚重点，推动全产业链可持续发展。

(二) 公司发展战略

1、业务发展与战略扩张：聚焦市场需求多元化趋势，通过推出新品、升级现有产品，打造差异化产品矩阵，增强企业市场竞争力；探索高潜力业务领域，通过并购重组，实现业务协同与规模扩张。

2、技术创新与数字化升级：加大研发投入力度，攻关新技术，筑牢技术壁垒；全面推进数字化、智能化建设，提升生产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

3、组织效能与人才战略：优化组织架构，强化跨部门协作机制，提高执行效率；完善人才培育机制，培养复合型、创新型人才；建立开放、包容的企业文化，激发团队新动能。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1、研发战略

(1) 技术研发：公司密切关注市场动态，紧跟技术发展趋势，抓住人工智能风口，不断调整和优化技术战略，以抢占行业发展的前沿赛道。

(2) 产品开发：公司对现有产品持续迭代升级，确保其始终符合市场发展的需求和趋势；开展市场调研，研判行业发展前景，面向未来消费需求，积极引入新概念、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功能，提前布局新赛道；大力开展研发项目，纵深延伸产品线，从厨房电器拓展到生活电器，不断丰富产品矩阵。

(3) 项目建设：公司加快推进智能厨房电器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落地实施。通过数字化转型和精细化管理，公司打造高效运营体系，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与能耗，实现持续稳健的

发展目标。

2、市场战略

(1) 线下参展：积极参加国内外展会，通过展示产品和技术，发展潜在客户。

(2) 电商运营：通过市场调研、数据分析，确定 ICOOK 品牌、Eamoment 以摩品牌的核心受众人群。针对目标消费群体画像，运营团队将结合品牌定位和生活场景，深挖其多元化需求，并综合考量市场容量、竞争格局、品牌匹配度等因素，选定新品赛道。

3、人才战略

(1) 外部引进：公司加大招聘力度，借助猎头公司渠道，优先招聘关键岗位所需的高端人才；积极参加校园招聘，吸纳优秀应届毕业生加入公司，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新鲜活力。

(2) 内部培养：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实施“后备人才培养计划”，通过自荐、举荐，选拔具有高潜力、高素质的人才进行重点培养。公司为后备人才提供系统培训、实践机会和职业发展指导，助力其快速提升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培养一批勇担重任、引领发展的核心骨干。

(3) 激励机制：制定公司及各子、分公司的考核激励机制，通过设定考核指标，结合员工岗位职责及工作表现，进行定期评估、反馈，充分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未发生对公司未来经营战略或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确定因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厨房小家电的需求与宏观经济波动以及居民可支配收入息息相关。当前全球经济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主要发达经济体货币政策收紧、新兴市场的债务问题严峻、地缘政治局势紧张、全球经济增长动力不断回落。若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将导致居民可支配收入下降，可能抑制厨房小家电的需求，因此可能给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带来负面影响。</p> <p>应对措施：</p> <p>公司坚持国际国内市场并举，两条腿走路的市场原则，保持对国际市场的关注度和敏感度，采取市场调研、行业分析等举措，及时调整市场策略，并积极扩大 ICOOK（自煮食代）的</p>

	影响力和知名度，大力开拓国内市场。
市场竞争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近年来，随着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小家电行业销售渠道变革以及智能、健康、绿色消费理念的兴起推动创新产品的不断推出，行业中涌现出一批以少数爆品为核心的小家电企业；同时，行业内家电巨头亦不断切入厨房小家电领域，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不能持续保持以消费者为中心，紧跟消费趋势进行研发、设计和生产，将可能面临市场份额和盈利能力下滑的风险。</p> <p>应对措施：</p> <p>公司在管理团队的领导下及时把握消费新趋势，精准洞察消费新需求，提前感知市场变化并顺应变化，使产品及服务与市场相匹配。</p>
生产要素价格波动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和零部件规格型号众多，按类别划分主要包括五金制品、电子元器件、橡胶及塑料制品、陶瓷玻璃等化工制品及包装材料等。各类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会随宏观经济、市场供求等因素影响而波动，未来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较难预测。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将面临主营业务成本上升的风险。</p> <p>应对措施：</p> <p>公司密切关注、预测原材料价格走势，当具有价格优势时适当储备大宗材料以稳定材料成本，保证生产正常、材料持续供应。</p>
技术开发风险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厨房小家电领域对产品的工艺设计与技术创新要求较高。随着“懒人经济”和“趣味生活”等理念的兴起，公司需要时刻把握消费者需求变化，解决消费者在厨房小家电使用过程中的根本痛点，持续加大核心产品及新品类的研发投入。由于消费者偏好的不确定性，若公司选择投入的研发方向并由此取得的创新成果与未来的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存在差异，致使公司的新产品无法有效满足客户的未来需求，将导致公司新产品在厨房小家电领域缺乏竞争力。</p>

	<p>应对措施：</p> <p>公司制定人才培养计划，既要抓好“内才培养”又要重视“外才引进”，通过开展多层次、多形式、多内容的岗位工作技能培训，加强核心技术人员队伍建设，为企业创新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p>
汇率波动造成的产品出口与汇兑损失	<p>重大风险事项描述：</p> <p>公司产品外销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高，出口产品主要以美元进行计价和结算，因此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未来若汇率市场出现大幅波动，则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构成较大影响。</p> <p>应对措施：</p> <p>公司增强汇率风险管理意识，持续关注货币政策及汇率变动情况，同时与金融机构保持沟通与合作，利用金融工具尽可能降低汇率波动对主营业务及财务的负面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无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868,953.27	0.32%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0	0%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868,953.27	0.32%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5,000,000.00	1,116,164.34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	-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	-

2、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科目	债权债务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 额	期末余额	形成的原因	对公司的 影响	临时公告 披露时间
杭州海外 海五金电 器有限公 司	其他非流 动资产	813,893.77	30,992.47	782,901.30	向关联方 购买模具 的预付款	公司与关 联方进行 关联交易 为正常经 营实际需 求,符合公 司和全体 股东利益, 不影响公 司独立性。	2025年4 月25日
杭州海外 海五金电 器有限公 司	应付账款	0.00	41,228.93	41,228.93	浙江鸿智 向关联方 购买生产 原材料	公司与关 联方进行 关联交易 为正常经 营实际需 求,符合公 司和全体 股东利益, 不影响公 司独立性。	2025年4 月25日
浙江瑞尚 照明电器 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0.00	12,799.60	12,799.60	浙江鸿智 在报告期 末应付未 付关联方 的水电费	公司与关 联方进行 关联交易 为正常经 营实际需 求,符合公 司和全体 股东利益, 不影响公 司独立性。	2025年4 月25日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1、员工持股计划

(1) 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召开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4 年 5 月 27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已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完成登记。本次登记的总量为 602,324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602,324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发布的相关公告。

(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及数量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602,324 股，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4431%，全部来源于上述回购股份。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0 股。

(3)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根据《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197,913.96 元，实际募资总额

为 6,197,913.96 元（对应股份数量为 6,197,913.96 股），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募资总额上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五）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相关承诺无重大变化，所有承诺人均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1、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签订了在挂牌前、挂牌期间及挂牌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2、有限公司拥有的全部有形资产、无形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均由股份公司依法全部承继，公司将积极履行变更程序，将有限公司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等依法变更至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承诺所有资产、资质、相关证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截至报告期末，有限公司存续的资产、资格与资质证书、土地、房产已全部完成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鸿智科技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从事同业竞争经营活动的情形。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已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全文同）的鸿智科技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鸿智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鸿智科技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本人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发生变化的，就本单位/本人届时所持股份本单位/本人仍将遵守本承诺函所提及的承诺事项。同时，本单位/本人自鸿智科技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单位/本人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2）若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鸿智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指鸿智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鸿智科技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鸿智科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单位/本人持有鸿智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单位/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本人持有的鸿智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鸿智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本单位/本人在减持股份时，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如本单位/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开发行并上市前所持股份的，本单位/本人将明确并披露未来 12 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鸿智科技持续稳定经营。

(4) 在本单位/本人所持鸿智科技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本单位/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单位/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方式将采用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5) 本单位/本人所持鸿智科技股份的限售、减持及其他股份变动事宜，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6)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减持、锁定期安排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准。

(7) 若上述锁定、减持等内容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单位/本人同意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8) 如果本单位/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鸿智科技股票，本单位/本人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鸿智科技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5、持股 10%以上股东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光明电器作为发行人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发行人董事宋亚养控制的企业，承诺如下：

(1) 本公司自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已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鸿智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鸿智科技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届时所持鸿智科技的股票仍应遵守本承诺函项下的承诺。同时，本公司自鸿智科技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公司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2) 若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鸿智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指鸿智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鸿智科技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鸿智科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公司持有鸿智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鸿智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由鸿智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本公司在减持股份时，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 在本公司所持鸿智科技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本公司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方式将采用包括二级市场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5) 本公司所持鸿智科技股份的限售、减持及其他股份变动事宜，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6)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减持、锁定期安排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准。

(7) 若上述锁定、减持等内容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公司同意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8) 如果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鸿智科技股份，本公司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鸿智科技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6、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广盈投资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主体，承诺如下：

(1) 自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已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全文同）的鸿智科技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鸿智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鸿智科技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单位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发生变化的，就本单位届时所持股份本单位仍将遵守本承诺函所提及的承诺事项。同时，本单位自鸿智科技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单位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2) 若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鸿智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指鸿智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鸿智科技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鸿智科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单位持有鸿智科技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单位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持有的鸿智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鸿智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3) 本单位在减持股份时，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 在本单位所持鸿智科技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本单位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单位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方式将采用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5) 本单位所持鸿智科技股份的限售、减持及其他股份变动事宜，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6)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减持、锁定期安排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

性文件为准。

(7) 若上述锁定、减持等内容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单位同意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8) 如果本单位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鸿智科技股票，本单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鸿智科技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7、持有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全文同）的鸿智科技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鸿智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鸿智科技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届时所持股份仍将遵守本承诺函所作承诺。同时，本人自鸿智科技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鸿智科技股票；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人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2) 若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鸿智科技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指鸿智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因鸿智科技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鸿智科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则本人持有鸿智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延长锁定期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鸿智科技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鸿智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

(3) 在本人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鸿智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鸿智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鸿智科技股份。

(4) 在本人所持鸿智科技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人在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则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方式将采用包括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5) 本人在减持股份前时，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6) 本人所持股份的限售、减持及其他股份变动事宜，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7)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减持、锁定期安排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准。

(8) 若上述减持、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人同意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

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9)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上述承诺。

(10) 本人承诺，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鸿智科技股票，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鸿智科技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8、持有股份的监事关于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 自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已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全文同）的鸿智科技股份，也不要求或提议鸿智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鸿智科技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届时所持股份仍将遵守本承诺函所作承诺。同时，本人自鸿智科技审议本次发行上市的股东大会确定的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鸿智科技股票；但本次发行上市终止的，本人可以申请解除自愿限售。

(2) 在本人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鸿智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任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鸿智科技股份。若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鸿智科技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鸿智科技股份。

(3) 本人在减持股份前时，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方式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 本人所持股份的限售、减持及其他股份变动事宜，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变动的相关规定。

(5)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股份减持、锁定期安排有特别要求的，以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准。

(6) 若上述减持、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要求不相符，本人同意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7)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上述承诺。

(8) 本人承诺，如果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减持鸿智科技股票，本人承担相应法律后果，赔偿因未履行承诺而给鸿智科技或投资者带来的损失。

9、发行人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1) 增强现有业务竞争力，加强企业内部控制。

(2) 完善管理体制，提高管理效率，加快资源的优化整合力度。

(3) 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草案）》，及时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状况，充分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与决策权。

(4) 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制定了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发行

人章程（草案）》和《利润分配管理制度（草案）》等治理制度，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相应责任。

1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不越权干预鸿智科技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鸿智科技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鸿智科技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鸿智科技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鸿智科技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鸿智科技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11、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鸿智科技利益；

（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鸿智科技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鸿智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已公布及未来拟公布的鸿智科技股权激励（如有）的行权条件与鸿智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鸿智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切实履行鸿智科技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鸿智科技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鸿智科技或者投资者的赔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1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独立董事以外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与承诺

公司上市之日起一个月内，公司股票出现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发行上市后第二个月至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即触及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发行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应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具体实施方案并公告。发行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及实施顺序如下：（1）公司回购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未在触发回购条件后 15 个交易日内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司承诺将延期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 50%的薪酬（包括津贴），董事同时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公司延期向其发放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直至董事会审议通过稳定股价方案之日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未按该方案执行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向投资者公开道歉。公司有权将相等金额的应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上述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稳定股价方案生效后未按该方案执行的，公司将自稳定股价方案期限届满之日起延期 12 个月发放未按该方案执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0%的薪酬（包括津贴），以及除基本工资外的其他奖金或津贴。公司将要求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履行上述增持义务。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须先行签署本承诺，本承诺对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样的约束力。

13、发行人关于公司就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及相应约束措施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能完全且有效履行承诺事项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因公司未能切实履行承诺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已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3）在公司未完全消除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公司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的保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并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1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就鸿智科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本公司/本人违反就鸿智科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

1) 在鸿智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若因本公司/本人未能切实履行承诺致使投资者、鸿智科技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已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公司/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公司/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公司/本人将作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15、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鸿智科技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 如非因不可抗力原因，本人违反就鸿智科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所作出的一项或多项公开承诺，应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该等承诺或替代措施实施完毕：1) 在鸿智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若因本人未能切实履行承诺致使投资者、鸿智科技遭受损失且相关损失数额已经司法机关以司法裁决形式予以认定的，本人将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本人将作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1) 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 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1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关联方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鸿智科技的资金或要求鸿智科技为本人提供违规担保。

(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关联方不与鸿智科技发生非公允的关联交易。

(3)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如果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关联方与鸿智科技之间无法避免发生关联交易，则该等关联交易必须遵循商业原则，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按《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

(4) 本人保证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本人的关联交易时，切实遵守在鸿智科技董事会上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17、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1) 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经营任何与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子公司，下同）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或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

（4）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即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续且依照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本人被认定为不得从事与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关联人期间内有效。

1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占用发行人资金的承诺

（1）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在与鸿智科技发生的经营性资金往来中，将严格控制付款账期；

（2）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不得要求鸿智科技为其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费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3）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将严格禁止以下列方式使用鸿智科技的资金：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鸿智科技的资金；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接受鸿智科技提供委托贷款；3）接受鸿智科技的委托进行投资活动；4）接受鸿智科技开具的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接受鸿智科技代为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方式。

（4）若鸿智科技因本次发行前与关联方直接的资金占用行为受到有关部门处罚的，由此导致的一切损失由本企业/本人承担。

19、发行人关于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司法机关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公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1）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司法机关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前

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应就回购计划进行公告，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公司回购股份应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为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司法机关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含该日）之前 20 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平均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若在此期间未发生交易，以发行价购回）；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

（2）公司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公司/本人作为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智科技”）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招股说明书中与本公司/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不存在指使鸿智科技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使鸿智科技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信息的情形。本公司/本人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司法机关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鸿智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司/本人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已转让的鸿智科技原限售股份：

（1）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司法机关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鸿智科技招股说明书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的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本人应就回购计划进行公告，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回购，回购价格为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司法机关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鸿智科技招股说明书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含该日）之前 20 日鸿智科技股票二级市场的平均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若在此期间未发生交易，以发行价购回）；期间鸿智科技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除非交易对方在窗口期内不接受要约，否则本人将回购已转让全部限售股份。

（2）鸿智科技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1、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下导致回购股份和向投资者赔偿及相关约束措施的承诺

本承诺方确认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所载内容之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发行人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方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2、发行人关于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本次发行上市后，本承诺方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发行人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及上市后生效的《发行人章程（草案）》及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其他规定所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发行人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相关事宜的承诺函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发行人及其子发行人因在本次发行上市之前的经营活动中存在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未在规定时限内办理社会保险登记/住房公积金缴存登记及未足额缴纳员工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而需承担任何罚款或遭受任何损失，本承诺方将足额补偿发行人及其子发行人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承受的损失。

2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对瑕疵物业承担补偿责任的承诺函

发行人现有厂区内部分物业因为历史原因未办理报建手续、未办理权属登记手续的情形。如发行人因该等物业存在的法律瑕疵而遭受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或产生其他损失的，本承诺方将足额补偿发行人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确保不会因此给发行人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5、发行人对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书

本承诺方对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书

本承诺方对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全套申请文件进行了核查和审阅，确认上述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7、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书

本承诺方承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8、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函

（1）若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情形，自前述违法违规情形发生之日起，至违法违规情形发生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2）若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自前述违法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法违规行为发生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并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六）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	不动产	抵押	3,088,558.56	0.81%	流动资金抵押贷款
土地	不动产	抵押	3,556,961.20	0.94%	流动资金抵押贷款
总计	-	-	6,645,519.76	1.7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以房屋、土地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截止报告期末该贷款处于正常状态，对公司正常经营无重大影响。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9,652,174	23.11%	6,496,194	16,148,368	26.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2,086,956	76.89%	12,286,414	44,373,370	73.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1,344,100	51.13%	9,604,845	30,948,945	51.13%
	董事、监事、高管	7,349,700	17.61%	3,307,365	10,657,065	17.61%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41,739,130	-	18,782,608	60,521,73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44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2023年度权益分派的方案是以公司总股本41,739,1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00000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500000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000000股，需要纳税），每10股派3.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41,739,13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60,521,738股。

(二)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 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 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1	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00,000	8,100,000	26,100,000	43.125%	26,100,000	0
2	湛江市官渡光明电器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0,000	2,700,000	8,700,000	14.375%	8,700,000	0

3	湛江广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000,000	2,700,000	8,700,000	14.375%	8,700,000	0
4	韩耀君	境内自然人	0	509,999	509,999	0.8427%	0	509,999
5	湛江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900	101,655	327,555	0.5412%	0	327,555
6	高王坤	境内自然人	0	245,771	245,771	0.4061%	0	245,771
7	裴国利	境内自然人	0	231,002	231,002	0.3817%	0	231,002
8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150	204,547	219,697	0.363%	0	219,697
9	佛山市品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000	-67,761	142,239	0.235%	0	142,239
10	倪培	境内自然人	0	136,182	136,182	0.225%	0	136,182
合计		-	30,451,050	14,861,395	45,312,445	74.8697%	43,500,000	1,812,445

注：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602,3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4%，公司于 2024 年 5 月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并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把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 602,324 股过户到“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公司于 2024 年 5 月实施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00000 股，每 10 股派 3.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截至报告期末，“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数量为 873,370 股。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京通投资为股东广盈投资的普通合伙人，其持有广盈投资 49.979%的合伙份额。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唐伟持有广盈投资 5.756%的合伙份额。实际控制人游进、陈建波分别持有控股股东京通投资 63.75%、36.25%的股权。公司实际控制人游进与唐伟二人为夫妻关系。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湛江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未约定持股期间
2	佛山市品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未约定持股期间

注：

- 1、湛江新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战略配售认购 225,900 股，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 327,555 股；
- 2、佛山市品柏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战略配售认购 210,000 股，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 142,239 股。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11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游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00MA4UK0EQ2B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实收资本：2,500 万元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湛江市赤坎区观海北路 8 号金沙湾广场 4 号楼酒店 1402 号商务公寓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游进、陈建波、唐伟。游进和陈建波分别持有京通投资 63.75% 和 36.25% 的股份，游进通过京通投资、广盈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32.07% 的股份，陈建波通过京通投资、广盈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18.23% 的股份。游进与唐伟为夫妻关系，唐伟通过广盈投资间接持有公司 0.83% 的股份。京通投资为广盈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广盈投资 49.979% 的股份，能够实际控制广盈投资。游进、陈建波、唐伟为一致行动人，三人合计控制公司 24,000,000 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 57.50%。

游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 1 月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武汉工学院（现称：武汉理工大学）机械制造专业，工程师职称。1987 年 9 月至 1992 年 12 月，任武汉工学院教师；

1993年1月至1995年8月，任广东半球实业集团国际贸易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8月至1997年10月，任广东半球实业集团国际贸易公司总经理；1997年10月至1999年4月，任广东半球实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1999年5月至2005年11月，任鸿智有限首席执行官；2005年12月至2016年9月，任鸿智有限董事长；2016年9月至2017年12月，任鸿智科技技术委员会主任；2017年12月至今，任鸿智科技董事长兼技术委员会主任。

陈建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1月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现称：国家开放大学）工商管理专业，中国家用电器协会理事、中国家用电器协会电饭锅专业委员会副主任、湛江市进出口商会执行会长。1992年9月至1994年4月，任广东半球实业集团公司技术员；1994年5月至1999年4月，任湛江市恒力工贸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1999年5月至2016年9月，任鸿智有限董事；2016年9月至2017年11月，任鸿智科技董事长；2017年11月至2022年8月，任鸿智科技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鸿智科技总经理。

唐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1月生，大专学历，毕业于武汉工学院（现称：武汉理工大学）电气技术专业。1984年7月至1992年1月，任武汉工学院机械制造系教师；1992年2月至1999年5月，任广东半球实业集团公司电冰箱厂职员；1999年5月至2000年5月，任鸿智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00年6月至2016年9月，任鸿智有限财务顾问；2016年9月至2019年8月，任鸿智科技财务顾问；2019年9月至2022年10月，任鸿智科技战略顾问；目前已退休。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34,800,000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57.50%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3 年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138,573,918.24 元	16,598,097.19	否	不适用	-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股票于 2023 年 8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 13.28 元/股，发行股数为 10,434,783，募集资金总额为 138,573,918.24 元，扣除发行费用 23,073,047.31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5,500,870.93 元。截止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78,681,401.43 元。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抵押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4年8月29日	2025年8月28日	4.435%
合计	-	-	-	10,00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是以公司总股本41,739,13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00000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500000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000000股，需要纳税），每10股派3.500000元人民币现金。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41,739,13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60,521,738股。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否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 (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4.00	0	4.60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60,521,738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4.60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4.60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24,208,695.20 元，转增 27,839,999 股。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游进	董事, 董事长	男	1960年1月	2022年8月30日	2025年8月29日	65.07	否
宋亚养	董事, 副董事长	男	1969年4月	2022年8月30日	2025年8月29日	12.00	否
陈莹	董事,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女	1978年7月	2022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0日	48.13	否
俞俊雄	独立董事	男	1959年4月	2022年8月30日	2025年8月29日	12.40	否
杨闰	独立董事	女	1976年8月	2022年8月30日	2025年8月29日	12.40	否
陈建波	总经理	男	1969年11月	2022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0日	55.98	否
李华明	副总经理	男	1964年8月	2022年8月31日	2025年8月30日	38.10	否
刘振中	监事会主席	男	1968年4月	2022年8月30日	2025年8月29日	19.07	否
黄伟健	监事	男	1970年8月	2022年8月30日	2025年8月29日	20.75	否
黄兆有	职工监事	男	1964年7月	2022年8月30日	2025年8月29日	8.79	否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截至本年报签署日,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游进	董事, 董事长	13,386,697	6,024,014	19,410,711	32.07%	0	0	0
陈建波	总经理	7,612,043	3,425,419	11,037,462	18.23%	0	0	0
宋亚养	董事, 副董事长	6,000,000	2,700,000	8,700,000	14.38%	0	0	0
陈莹	董事,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545,640	245,538	791,178	1.31%	0	0	0
李华明	副总经理	438,000	197,100	635,100	1.05%	0	0	0
黄伟健	监事	198,000	89,100	287,100	0.47%	0	0	0
刘振中	监事会主席	87,480	39,366	126,846	0.21%	0	0	0
黄兆有	监事	80,580	36,261	116,841	0.19%	0	0	0
合计	-	28,348,440	-	41,105,238	67.91%	0	0	0

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通投资”）持有公司 43.12%的股份，京通投资另持有股东湛江广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广盈投资”）49.979%的合伙份额，间接持有公司 7.184%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0.3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游进、陈建波通过京通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宋亚养通过光明电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陈莹、李华明、黄伟健、刘振中、黄兆有通过广盈投资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

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实际支付情况依照方案内容。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游进	董事长	0	31,824	0	0	0	10.88
陈建波	总经理	0	30,000	0	0	0	10.88
宋亚养	副董事长	0	30,000	0	0	0	10.88
陈莹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0	30,000	0	0	0	10.88
李华明	副总经理	0	28,000	0	0	0	10.88
刘振中	监事会主席	0	28,000	0	0	0	10.88
黄伟健	监事	0	2,000	0	0	0	10.88
合计	-	0	179,824	0	0	-	-
备注（如有）	<p>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完成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员工持股计划解锁考核年度为 2024-2025 年两个会计年度。</p> <p>根据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业绩考核要求，经审计，公司报告期业绩未满足第一个解锁期的考核要求，所有持有人对应考核当年可解锁的股票份额均不得解锁。</p>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8	6	3	51
生产人员	409	45	24	430
销售人员	37	11	14	34
技术人员	72	19	20	71
财务人员	7	1	0	8
员工总计	573	82	61	594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2
本科	38	48
专科及以下	534	544
员工总计	573	594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队伍保持稳定，无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制定并实施了一系列科学合理的人力资源政策，以吸引、激励和保留优秀人才，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一）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遵循公平、公正、激励的原则，致力于确保员工薪酬与其工作表现、职责及市场水平相匹配，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

薪酬结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奖金、津贴补贴和福利等部分组成。

薪酬调整：公司每年开展薪酬调查，综合考量市场薪酬水平及公司经济状况，对薪酬进行适时调整。

（二）培训计划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的个人发展与能力提升，为此制定了全面且系统的培训计划，以满足员工不同阶段、不同岗位的学习需求。

1、新员工入职培训升级

内容扩充：为帮助新员工快速融入公司，公司组织系统的入职培训，培训内容涵盖公司文化、规章制度、业务流程等多个方面，使新员工对公司有全面深入的了解。

方式多样：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方式。线上通过内部学习平台提供资料自主学习，线下组织小组讨论，培养团队协作与沟通能力。

2、专业技能培训深化

精准培训：针对不同岗位制定专属培训方案。销售岗增加客户关系管理、市场数据分析课程，技术岗依公司业务新技术及时安排培训，邀请资深导师授课或组织参加外部研讨会。

效果评估：培训结束后，通过理论考试、实操考核以及工作绩效跟踪评估效果。针对评估中发现的不足之处，及时强化培训或调整培训方案，确保培训效果达到预期目标。

（三）管理能力提升培训拓展

体系完善：在领导力、团队协作等基础课程上，为中高层管理人员增设战略决策、风险管理等高级课程，邀请知名专家授课并结合实际案例剖析。

实践辅导：提供参与重大项目决策、跨部门协调等实践机会，建立导师辅导制度，由资深高管一对一指导。

回顾 2024 年，公司坚持以员工为中心的理念，持续优化薪酬与培训计划，不断完善薪酬体系和培训机制，助力员工实现个人价值，推动公司业务稳健发展，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进步。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自 2016 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北交所的相关要求，公司逐步建立并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并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制度》《董事会制度》《监事会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治理文件以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均得以有效执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等机构和人员之间权责明确、相互协调、相互制衡，形成了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体系。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始终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制度》履行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确保全体股东能够平等、充分地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建立、健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做出细致规定，明确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够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建立相关制度保护股东及投资者的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为全体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控制度执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保障公司各项经营活动正常有序地开展。公司不存在为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没有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公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和债券人的合法权益。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8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任命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议案》1 项议案。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3 项议案，并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的议案》1 项议案。 3、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 22 项议案。 4、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 5、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6、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7、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1 项议案。 8、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5 项议案。
监事会	7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

		<p>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 15 项议案。</p> <p>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p> <p>4、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5、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6、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1 项议案。</p> <p>7、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等 4 项议案。</p>
股东会	4	<p>1、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 3 项议案。</p> <p>2、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 17 项议案。</p> <p>3、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 2 项议案。</p> <p>4、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1 项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会议记录完整，会议资料保存完好，董事、监事均对相关决议进行签名确认。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交易所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了解投资者需求，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

2024年，公司共开展4次投资者关系活动，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5日、2024年5月10日、2024年7月11日、2024年9月13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s://www.bse.cn/>）发布的公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自设立以来运行良好，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勤勉尽责，依法对需要其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意见，有效提升了董事会工作质量，防范公司经营风险，切实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俞俊雄	2	2.3	8	现场及通讯	4	现场及通讯	16
杨闰	2	2.3	8	现场及通讯	4	现场及通讯	16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积极出席各项会议，忠实、勤勉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经验及特长，对所讨论的相关事项发表了专业意见，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交所自律规则规定的条件、独立性等要求。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相互独立、完全分开，不存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具有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且完整的研发、采购、销售、智造系统，具备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以及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家电系列产品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具有集研、技、工、贸于一体的独立、完整业务体系，公司经营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企业。

2、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通过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产生，不存在越权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拥有健全的人事管理体系，与员工单独签订劳动合同，人事管理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3、资产独立性：

公司系由湛江鸿智电器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的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存续的资产、资格与资质证书、不动产已全部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相关配套设施，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4、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人治理结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立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职能部门既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又密切协作、齐抓共管，形成有效运作机制。内部机构设置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预，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混合纳税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重大内部管理制度均符合《公司章程》《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因缺陷对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审议通过《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告。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员不存在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职责、义务以及其他个人原因，造成年报披露信息出现重大差错。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考核体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年终奖构成，并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部门及个人岗位职责和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核发。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均未采取累积投票制。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均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召开方式。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了解投资者需求，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保持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利益。

2024 年，公司共开展 4 次投资者关系活动，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5 日、2024 年 5 月 10 日、2024 年 7 月 11 日、2024 年 9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s://www.bse.cn/>) 发布的公告：《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5GZAA3B0029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年4月23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韦宗玉 1年	温龙标 4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4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2万元	

审计报告

XYZH/2025GZAA3B0029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智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鸿智科技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鸿智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

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营业收入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鸿智科技专业从事电饭煲、慢炖锅、压力锅等小家电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如后附的财务报表附注五.32显示，鸿智科技 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47,999.79 万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鸿智科技的关键绩效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了解、评价并测试鸿智科技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内部控制系统设计与执行的有效性；——结合产品类型及销售模式实施了分析性程序，对各类产品的收入和毛利情况进行分析，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并对收入和成本匹配性执行了分析程序，关注产销量的合理性；——结合行业特点、销售模式及产品类型，评价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选取检查销售合同样本，识别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有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并与管理层讨论，评估管理层对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是否有重大偏颇和错报的迹象；——执行细节测试，审查了与产品销售收入相关的会计核算，并检查了重大及相关文件记录，包括销售合同、销售订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或验收合格报告、报关单、提单及回款单据等是否核对相符；——对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关注鸿智科技资产负债表日前后销售收入的准确性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对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应收款项实施函证程序，检查已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鸿智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鸿智科技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鸿智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鸿智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鸿智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鸿智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鸿智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鸿智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

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78,097,218.96	169,965,546.81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五、2	478,131.81	136,252.05
应收账款	五、3	99,665,395.04	94,318,377.03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五、4	2,210,967.30	799,329.4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五、5	4,746,041.56	4,142,166.2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五、6	25,410,199.50	29,273,448.53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7,706,400.10	2,545,634.27
流动资产合计		318,314,354.27	301,180,754.4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1,214,817.99	1,339,881.03
固定资产	五、9	34,457,052.74	30,764,874.38
在建工程	五、10	12,608,493.44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五、11	392,795.48	-
无形资产	五、12	4,465,422.99	4,102,684.43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五、13	449,770.86	272,75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4	1,591,191.70	1,241,725.7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5	6,571,259.82	6,192,79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750,805.02	43,914,717.56
资产总计		380,065,159.29	345,095,472.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10,013,551.39	10,157,585.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五、18	80,686,158.66	77,938,198.49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五、19	5,699,645.50	3,691,725.3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5,369,550.21	4,426,314.59
应交税费	五、21	696,932.21	531,357.27
其他应付款	五、22	2,153,173.66	223,027.1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3	120,484.24	-
其他流动负债	五、24	38,880.58	25,663.40
流动负债合计		104,778,376.45	96,993,871.8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五、25	273,064.40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五、26	310,721.06	477,356.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4	19,639.77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3,425.23	477,356.12
负债合计		105,381,801.68	97,471,227.9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60,521,738.00	41,739,13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五、28	116,163,063.29	133,703,281.19
减：库存股	五、29	-	5,872,060.19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五、30	22,895,857.00	19,342,676.4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五、31	73,838,357.08	56,576,770.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73,419,015.37	245,489,797.67
少数股东权益		1,264,342.24	2,134,446.3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274,683,357.61	247,624,24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380,065,159.29	345,095,472.01

法定代表人：陈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明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7,301,796.29	165,710,571.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478,131.81	136,252.05
应收账款	十八、1	89,079,905.78	94,318,462.03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458,166.16	799,329.48
其他应收款	十八、2	4,689,166.72	4,134,353.48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24,632,304.72	29,272,608.53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525,099.46	2,528,894.60
流动资产合计		293,164,570.94	296,900,471.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3	22,800,000.00	2,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1,214,817.99	1,339,881.03
固定资产		32,984,233.37	30,646,563.19
在建工程		12,608,493.44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	-
无形资产		4,465,422.99	4,102,684.43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22,425.51	272,758.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3,400.44	1,241,622.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31,759.82	5,706,19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370,553.56	46,109,703.57
资产总计		375,535,124.50	343,010,175.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13,551.39	10,157,585.7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	-
应付账款		79,697,535.97	77,935,698.49
预收款项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5,163,360.27	4,396,942.12
应交税费		604,188.62	530,097.49
其他应付款		396,450.87	221,877.10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合同负债		5,699,645.50	3,691,725.30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38,880.58	25,663.40
流动负债合计		101,613,613.20	96,959,589.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10,721.06	477,356.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0,721.06	477,356.12
负债合计		101,924,334.26	97,436,945.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0,521,738.00	41,739,13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16,163,063.29	133,703,281.19
减：库存股		-	5,872,060.19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22,895,857.00	19,342,676.4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74,030,131.95	56,660,202.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3,610,790.24	245,573,229.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5,535,124.50	343,010,175.30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营业总收入		479,997,910.78	418,219,710.6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2	479,997,910.78	418,219,710.66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39,261,613.80	377,001,710.50
其中：营业成本	五、32	395,509,811.87	334,237,258.34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五、33	2,864,055.94	3,027,039.62
销售费用	五、34	14,015,807.72	12,253,660.90
管理费用	五、35	16,883,642.97	15,173,306.20
研发费用	五、36	17,073,076.21	14,512,329.81
财务费用	五、37	-7,084,780.91	-2,201,884.37
其中：利息费用		445,462.03	765,150.44
利息收入		2,382,839.21	479,213.35
加：其他收益	五、38	336,012.90	228,935.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	-597,89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1,163,224.03	855,762.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1,128,672.97	-328,599.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2	-50,843.03	67,442.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729,569.85	41,443,651.13
加：营业外收入	五、43	1,462.72	53,770.0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4	134,822.25	257,731.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96,210.32	41,239,689.17
减：所得税费用	五、45	4,042,851.53	4,742,281.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53,358.79	36,497,407.7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553,358.79	36,497,407.7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70,104.12	-65,553.6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423,462.91	36,562,961.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其他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其他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553,358.79	36,497,407.7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423,462.91	36,562,961.4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70,104.12	-65,553.6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7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59	0.73
法定代表人: 陈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志明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八、4	470,258,195.14	418,219,710.66
减: 营业成本	十八、4	388,023,847.17	334,233,701.34
税金及附加		2,853,717.83	3,025,789.62
销售费用		13,627,477.36	12,253,630.56
管理费用		15,022,567.93	15,027,765.53
研发费用		16,691,956.21	14,512,329.81
财务费用		-7,056,994.78	-2,200,183.50
其中: 利息费用		444,382.86	765,150.44
利息收入		2,356,023.62	477,017.48
加: 其他收益		336,000.59	228,935.9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597,89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603,262.69	856,173.25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128,672.97	-328,599.39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50,843.03	67,442.41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39,648,845.32	41,592,739.47
加: 营业外收入		1,458.19	53,770.02
减: 营业外支出		126,869.27	257,731.98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523,434.24	41,388,777.51
减: 所得税费用		3,991,628.36	4,742,384.19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31,805.88	36,646,393.3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5,531,805.88	36,646,393.3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5. 其他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531,805.88	36,646,393.3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5,283,679.93	420,443,968.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606,081.68	34,229,56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2,970,095.85	1,101,399.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859,857.46	455,774,933.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7,583,803.43	326,138,557.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024,590.86	41,821,732.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14,652.25	7,386,968.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22,408,934.78	22,323,994.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131,981.32	397,671,25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27,876.14	58,103,679.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81.00	108,81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81.00	108,81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五、46	28,244,229.72	12,917,326.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	597,8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244,229.72	13,515,216.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20,148.72	-13,406,405.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8,302,265.6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2,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6,197,913.9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97,913.96	138,302,26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31,028.73	21,348,370.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51,167.87	16,503,837.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82,196.60	57,852,20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4,282.64	80,450,05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08,227.37	332,966.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7	8,131,672.15	125,480,298.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9,965,546.81	44,485,248.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7	178,097,218.96	169,965,546.81

法定代表人：陈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明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	2023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5,276,950.00	420,443,913.48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606,081.68	34,229,565.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27,141.90	1,092,20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810,173.58	455,765,68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7,229,125.31	325,628,985.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032,305.15	41,778,420.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13,387.16	7,386,968.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60,201.93	22,256,71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3,035,019.55	397,051,094.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75,154.03	58,714,588.6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81.00	108,81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81.00	108,81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883,122.90	12,783,210.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8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0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97,89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83,122.90	16,181,100.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859,041.90	-16,072,289.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6,102,265.6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7,913.96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97,913.96	136,102,265.6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031,028.73	21,348,370.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503,837.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31,028.73	57,852,208.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3,114.77	78,250,057.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08,227.37	332,966.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1,224.73	121,225,323.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710,571.56	44,485,248.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301,796.29	165,710,571.5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39,130.00	-	-	-	133,703,281.19	5,872,060.19	-	-	19,342,676.41	-	56,576,770.26	2,134,446.36	247,624,24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39,130.00	-	-	-	133,703,281.19	5,872,060.19	-	-	19,342,676.41	-	56,576,770.26	2,134,446.36	247,624,24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82,608.00	-	-	-	-17,540,217.90	-5,872,060.19	-	-	3,553,180.59	-	17,261,586.82	-870,104.12	27,059,113.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5,423,462.91	-870,104.12	34,553,358.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1,242,390.10	-5,872,060.19	-	-	-	-	-	-	7,114,450.2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242,390.10	-	-	-	-	-	-	-	1,242,390.10
4. 其他	-	-	-	-	-	-5,872,060.19	-	-	-	-	-	-	5,872,060.19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553,180.59	-18,161,876.09	-	-	-14,608,695.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553,180.59	-3,553,180.59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14,608,695.50	-	-	-14,608,695.5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782,608.00	-	-	-	-18,782,608.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782,608.00	-	-	-	-18,782,608.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60,521,738.00	-	-	-	116,163,063.29	-	-	-	22,895,857.00	-	73,838,357.08	1,264,342.24	274,683,357.61

项目	2023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304,347.00	-	-	-	28,637,193.13	-	-	-	15,652,173.50	-	44,272,714.75	-	119,866,42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304,347.00	-	-	-	28,637,193.13	-	-	-	15,652,173.50	-	44,272,714.75	-	119,866,42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34,783.00	-	-	-	105,066,088.06	5,872,060.19	-	-	3,690,502.91	-	12,304,055.51	2,134,446.36	127,757,815.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6,562,961.42	-65,553.64	36,497,407.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34,783.00	-	-	-	105,066,088.06	5,872,060.19	-	-	-	-	-	2,200,000.00	111,828,810.8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434,783.00	-	-	-	105,066,088.06	-	-	-	-	-	-	2,200,000.00	117,700,871.0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5,872,060.19	-	-	-	-	-	-	-5,872,060.19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690,502.91	-	-24,258,905.91	-	-20,568,40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690,502.91	-	-3,690,502.91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0,568,403.00	-	-20,568,403.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41,739,130.00				133,703,281.19	5,872,060.19			19,342,676.41		56,576,770.26	2,134,446.36	247,624,244.03

法定代表人：陈建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志明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739,130.00	-	-	-	133,703,281.19	5,872,060.19	-	-	19,342,676.41	-	56,660,202.16	245,573,229.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739,130.00	-	-	-	133,703,281.19	5,872,060.19	-	-	19,342,676.41	-	56,660,202.16	245,573,229.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782,608.00	-	-	-	-17,540,217.90	-5,872,060.19	-	-	3,553,180.59	-	17,369,929.79	28,037,560.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5,531,805.88	35,531,805.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	-	-	-	1,242,390.10	-5,872,060.19	-	-	-	-	-	7,114,450.29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1,242,390.10	-	-	-	-	-	-	1,242,390.10
4. 其他	-	-	-	-	-	-5,872,060.19	-	-	-	-	-	5,872,060.19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553,180.59	-	-18,161,876.09	-14,608,695.5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553,180.59	-	-3,553,180.59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14,608,695.50	-14,608,695.50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8,782,608.00	-	-	-	-18,782,608.00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782,608.00	-	-	-	-18,782,608.00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60,521,738.00	-	-	-	116,163,063.29	-	-	-	22,895,857.00	-	74,030,131.95	273,610,790.24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1,304,347.00	-	-	-	28,637,193.13	-	-	-	15,652,173.50	-	44,272,714.75	119,866,42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31,304,347.00	-	-	-	28,637,193.13	-	-	-	15,652,173.50	-	44,272,714.75	119,866,42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434,783.00	-	-	-	105,066,088.06	5,872,060.19	-	-	3,690,502.91	-	12,387,487.41	125,706,801.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6,646,393.32	36,646,393.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434,783.00	-	-	-	105,066,088.06	5,872,060.19	-	-	-	-	-	109,628,810.8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434,783.00	-	-	-	105,066,088.06	-	-	-	-	-	-	115,500,871.0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	-	-	-	-	-	-	-	-	-	-	-

益的金额												
4. 其他	-	-	-	-	-	5,872,060.19	-	-	-	-	-	-5,872,060.19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3,690,502.91	-	-24,258,905.91	-20,568,403.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690,502.91	-	-3,690,502.9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0,568,403.00	-20,568,403.00
4. 其他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41,739,130.00				133,703,281.19	5,872,060.19			19,342,676.41		56,660,202.16	245,573,229.57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系于2016年9月在湛江鸿智电器有限公司的基础上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2017年12月8日召开的董事会决议、2017年12月26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每股人民币11.50元的价格发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304,347股,新增股票于2018年2月14日向湛江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定向发行并在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本次发行后,股份数量为31,304,347股,其中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8,000,000股,持股比例为57.50%;湛江广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6,000,000股,持股比例为19.17%;湛江市官渡光明电器有限公司持有6,000,000股,持股比例为19.17%;湛江中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304,347股,持股比例为4.16%。

根据于2022年10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章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74号”文的批复、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与承销方案以及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10,434,783.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434,783.00元。截至2023年7月26日,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10,434,783.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金额为人民币41,739,130.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41,739,130.00元。

根据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以公司总股本41,739,130股为基数,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00000股,实施权益分派后股本增至60,521,738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0,521,738股,注册资本为60,521,738.00元。

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800712348814H。

公司法定代表人:陈建波。

公司注册住所:广东省湛江市坡头区官渡镇广湛路高速路口西。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专业从事电饭煲、慢炖锅、压力锅、烘烤类等全系列智能厨房小家电产品及蒸馏式加湿器、电热器等生活小家电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于2025年4月23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

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集团对自2024年12月31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五、3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100.00万元的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五、4 预付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100.00万元的
重要的在建工程	五、10 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100.00万元的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五、18 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100.00万元的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五、19 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超过100.00万元的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五、22 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100.00万元的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五、46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项金额超过100.00万元的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八、1、(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

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为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 应收账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收入确认日期确定账龄。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a.信用等级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对应的信用风险较低,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b.信用等级低的银行承兑汇票对应的信用风险较高,参照本集团应收账款政策确认预期损失率计提损失准备,与应收账款的组合划分相同。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1。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

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结售汇合同,对汇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2. 存货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

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本集团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编制合同资产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等、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本集团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5.00	4.75

17.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生产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00	4.75-9.50
机器设备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4	5.00	23.75
生产设备	5	5.00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3	5.00	31.6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专利权、商标、软件等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测试与认证费用、委外设计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装修费、生产场地改良工程支出和软件使用费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房屋装修费、生产场地改良工程支出摊销年限为3年,软件使用费摊销年限为2年。

22.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23.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从事电饭煲、慢炖锅、压力锅、烘烤类等全系列智能厨房小家电产品及蒸馏式加湿器、电热器等生活小家电产品的制造。

①线下销售

1) 境外直销

根据客户的销售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产品出库并完成产品报关、办理离港、获取提货单或货运单后确认收入。此时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2) 境内直销

根据客户的销售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发出货物至客户指定仓库,由客户确认或签收后确认收入。此时产品销售收入货款金额已确定,款项已收讫或预计可以收回,销售产品的成本能够合理计算。

②线上销售

1) B2C 模式

客户通过公司在电商平台设立的店铺下订单,向电商平台资金账户支付货款,公司根据订单信息向客户发货。该模式下,公司承担向客户交付商品的履约义务。公司根据订单约定,在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并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凭据时确认交付商品的履约义务收入。具体执行时,考虑到7天无理由退货,消费者收到货物或系统默认收货,公司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

2) 电商平台入仓模式

公司的电商平台入仓模式主要为境外亚马逊平台销售。在此模式下,公司委托第三方物流公司将商品发往电商平台的仓库,由电商平台负责产品推广、订单管理及后续的物流配送。消费者直接向电商平台下单并付款,电商平台在收到消费者款项后通过其自有物流或第三方物流向消费者直接发货(或在货到付款等形式下先行发货)。具体收入确认时点为:根据合同约定的对账时间,公司收到电商平台的确认清单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

25.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

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7.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集团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的通知》(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无影响。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的通知》(财会〔2024〕24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该规定对本公司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集团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2. 税收优惠

本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取得编号为GR202344009477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本公司在2023年度至2025年度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2024年1月1日,“期末”系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系指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上期”系指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2,143.22	36,119.49
银行存款	177,904,224.05	169,475,640.83
其他货币资金	130,851.69	453,786.49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	-
合计	178,097,218.96	169,965,546.8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8,131.81	136,252.05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478,131.81	136,252.05

(2) 期末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期初已质押金额
------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已质押金额	期初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43,423.21
合计	-	143,423.21

(3) 期末已经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合计	-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3,296.64	100.00	25,164.83	5.00	478,131.81
其中: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503,296.64	100.00	25,164.83	5.00	478,131.81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503,296.64	—	25,164.83	—	478,131.81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3,423.21	100.00	7,171.16	5.00	136,252.05
其中: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143,423.21	100.00	7,171.16	5.00	136,252.05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	-	-	-	-
合计	143,423.21	—	7,171.16	—	136,252.05

1) 按组合计提应收票据的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年以内(含1年)	503,296.64	25,164.83	5.00
合计	503,296.64	25,164.83	—

(5) 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7,171.16	17,993.67	-	-	25,164.83
合计	7,171.16	17,993.67	-	-	25,164.83

(6) 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59,199.76	1.37	1,459,199.7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4,914,259.34	98.63	5,248,864.30	5.00	99,665,395.04
其中:组合1	104,914,259.34	98.63	5,248,864.30	5.00	99,665,395.04
合计	106,373,459.10	100.00	6,708,064.06	6.31	99,665,395.04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2,736.79	0.59	592,736.7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337,223.93	99.41	5,018,846.90	5.05	94,318,377.03
其中:组合1	99,337,223.93	99.41	5,018,846.90	5.05	94,318,377.03
合计	99,929,960.72	100.00	5,611,583.69	5.62	94,318,377.03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深圳米哇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866,462.97	866,462.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邻友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2,736.79	592,736.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1,459,199.76	1,459,199.76	—	—
----	--------------	--------------	---	---

续表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邻友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2,736.79	592,736.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92,736.79	592,736.79	—	—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4,851,232.70	5,242,561.64	5.00
1-2年	63,026.64	6,302.66	10.00
2-3年	—	—	50.00
3-4年	—	—	80.00
4-5年	—	—	10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104,914,259.34	5,248,864.30	—

确定该组合的依据: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04,851,232.70
1-2年	165,485.00
2-3年	764,004.61
3-4年	592,736.79
4-5年	—
5年以上	—
合计	106,373,459.10

(3) 本期应收账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611,583.69	1,096,480.37	—	—	6,708,064.06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5,611,583.69	1,096,480.37	-	-	6,708,064.06
----	--------------	--------------	---	---	--------------

(4) 本期无重要应收账款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SPECTRUM BRANDS LIMITED	11,172,345.92	1年以内	10.50	558,617.30
Wayli Global Trade LLC	11,147,582.53	1年以内	10.48	557,379.13
Kmart Australia Limited	8,396,185.91	1年以内	7.89	419,809.30
SPECTRUM BRANDS(UK) LTD	6,575,687.50	1年以内	6.18	328,784.38
SHARP HONG KONG LIMITED	4,999,016.07	1年以内	4.70	249,950.80
合计	42,290,817.93	—	39.75	2,114,540.91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账龄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142,917.45	96.92	726,373.58	90.87
1至2年	25,125.16	1.14	70,031.21	8.76
2至3年	40,000.00	1.81	2,924.69	0.37
3年以上	2,924.69	0.13	-	-
合计	2,210,967.30	100.00	799,329.48	100.00

(2) 期末不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付款项情况。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山瑞通物流有限公司	1,463,333.04	1年以内	66.19
飞龙家电集团有限公司	109,971.89	1年以内	4.97
佛山市顺德区东享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87,405.76	1年以内、1-2年	3.95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77,910.00	1年以内	3.52
北京盛世新联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68,903.77	1年以内	3.12
合计	1,807,524.46	—	81.75

5. 其他应收款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746,041.56	4,142,166.28
合计	4,746,041.56	4,142,166.28

5.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计	-	-

5.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款	4,244,203.52	3,704,443.10
保证金及押金	737,149.13	555,450.00
其他	943,685.71	1,012,519.99
合计	5,925,038.36	5,272,413.09

(2)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1,680,834.84	28.37	1,178,996.80	70.14	501,838.04
无风险组合	4,244,203.52	71.63	-	-	4,244,203.52
合计	5,925,038.36	100.00	1,178,996.80	19.90	4,746,041.56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账龄组合	1,567,969.99	29.74	1,130,246.81	72.08	437,723.18
无风险组合	3,704,443.10	70.26	-	-	3,704,443.10
合计	5,272,413.09	100.00	1,130,246.81	21.44	4,142,166.28

1) 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78,829.51	23,941.47	5.00
1至2年	40,500.00	4,050.00	10.00
2至3年	1,000.00	500.00	50.00
3至4年	50,000.00	40,000.00	80.00
4至5年	173,500.00	173,500.00	100.00
5年以上	937,005.33	937,005.33	100.00
合计	1,680,834.84	1,178,996.80	—

(3) 其他应收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期初余额	1,130,246.81	-	-	1,130,246.81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1,130,246.81	-	-	1,130,246.81
本期计提	48,749.99	-	-	48,749.99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178,996.80	-	-	1,178,996.80

(4)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4,723,033.03
1-2年	40,500.00
2-3年	1,000.00
3-4年	50,000.00
4-5年	173,500.00
5年以上	937,005.33
合计	5,925,038.36

(5) 本期无重要其他应收款核销。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应收出口退税款	4,244,203.52	1年以内	71.63	-
湛江市鹏宏电器有限公司	其他	637,005.33	5年以上	10.75	637,005.33
广东洛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5年以上	5.06	300,000.00
社保费	其他	205,595.69	1年以内	3.47	10,279.79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10,000.00	4-5年	1.86	110,000.00
合计	—	5,496,804.54	—	92.77	1,057,285.12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638,863.91	465,394.21	7,173,469.70
周转材料	41,751.59	-	41,751.59
委托加工物资	233,157.16	-	233,157.16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13,679,910.29	1,555,552.56	12,124,357.73
发出商品	5,837,463.32	-	5,837,463.32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27,431,146.27	2,020,946.77	25,410,199.50
----	---------------	--------------	---------------

续表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930,503.97	477,101.37	10,453,402.60
周转材料	92,344.01	-	92,344.01
委托加工物资	218,716.84	-	218,716.84
在产品	245,814.71	-	245,814.71
库存商品	18,102,066.89	1,051,794.29	17,050,272.60
发出商品	1,212,897.77	-	1,212,897.77
合计	30,802,344.19	1,528,895.66	29,273,448.53

(2) 期末余额未含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3)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转出	
原材料	477,101.37	135,116.90	-	146,824.06	-	465,394.21
库存商品	1,051,794.29	993,556.07	-	489,797.80	-	1,555,552.56
合计	1,528,895.66	1,128,672.97	-	636,621.86	-	2,020,946.77

(4)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或转销原因
原材料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生产领用/销售
库存商品	预计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	销售

原材料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以其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5) 存货期末余额未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7,706,400.10	2,545,634.27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7,706,400.10	2,545,634.27
----	--------------	--------------

8.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1. 期初余额	4,286,268.15	4,286,268.15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外购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4,286,268.15	4,286,268.1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	—
1. 期初余额	2,946,387.12	2,946,387.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063.04	125,063.04
(1) 计提或摊销	125,063.04	125,063.04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3,071,450.16	3,071,450.16
三、减值准备	—	—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	—
1. 期末账面价值	1,214,817.99	1,214,817.99
2. 期初账面价值	1,339,881.03	1,339,881.03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后门值班室、备用仓库	1,130,974.34	未按照规定获得建设批准

9.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34,457,052.74	30,764,874.3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4,457,052.74	30,764,874.38

9.1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明细表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生产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
1. 期初余额	56,788,190.19	7,972,928.23	3,220,976.93	4,289,112.81	48,754,940.92	121,026,149.08
2. 本期增加金额	2,671,699.24	65,309.74	180,044.24	966,459.46	8,517,345.88	12,400,858.56
(1) 购置	2,671,699.24	65,309.74	180,044.24	966,459.46	8,517,345.88	12,400,858.56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156,410.26	1,167,303.00	103,057.99	157,056.95	1,583,828.20
(1) 处置或报废	-	156,410.26	1,167,303.00	103,057.99	157,056.95	1,583,828.20
(2) 其他减少	-	-	-	-	-	-
4. 期末余额	59,459,889.43	7,881,827.71	2,233,718.17	5,152,514.28	57,115,229.85	131,843,179.44
二、累	—	—	—	—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固定 资产 明 细 表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 他	生产设备	合计
计折旧						
1. 期初 余额	48,640,074.46	6,627,107.53	2,667,131.93	3,485,753.78	28,841,207.00	90,261,274.70
2. 本期 增加金 额	1,573,853.86	212,845.73	208,934.88	472,493.46	6,160,863.43	8,628,991.36
(1)计 提	1,573,853.86	212,845.73	208,934.88	472,493.46	6,160,863.43	8,628,991.36
3. 本期 减少金 额	-	148,589.74	1,108,937.85	97,905.09	148,706.68	1,504,139.36
(1)处 置或报 废	-	148,589.74	1,108,937.85	97,905.09	148,706.68	1,504,139.36
(2)其 他减少	-	-	-	-	-	-
4. 期末 余额	50,213,928.32	6,691,363.52	1,767,128.96	3,860,342.15	34,853,363.75	97,386,126.70
三、减 值准备	—	—	—	—	—	—
1. 期初 余额	-	-	-	-	-	-
2. 本期 增加金 额	-	-	-	-	-	-
(1)计 提	-	-	-	-	-	-
3. 本期 减少金 额	-	-	-	-	-	-
(1)处 置或报 废	-	-	-	-	-	-
4. 期末 余额	-	-	-	-	-	-
四、账	—	—	—	—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固定 资产 明 细 表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 他	生产设备	合计
面价值						
1. 期初 账面价 值	8,148,115.73	1,345,820.70	553,845.00	803,359.03	19,913,733.92	30,764,874.38
2. 期末 账面价 值	9,245,961.11	1,190,464.19	466,589.21	1,292,172.13	22,261,866.10	34,457,052.74

注:本集团为办理借款以房屋建筑物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湛江分行提供担保,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作为担保抵押物的房屋建筑物净值3,088,558.56元。

- (2) 本期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本期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新冲压车间	1,232,714.75	未按照规定获得建设批准
仓库	192,129.48	未按照规定获得建设批准
门卫室	146,476.52	未按照规定获得建设批准
新电房	49,225.16	未按照规定获得建设批准
合计	1,620,545.91	—

- (5) 期末本集团不存在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

10.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414,713.75	—	6,414,713.75	—	—	—
智能厨房电器制造基地 建设项目	5,624,393.74	—	5,624,393.74	—	—	—
车棚及饭堂改造工程	569,385.95	—	569,385.95	—	—	—
合计	12,608,493.44	—	12,608,493.44	—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6,414,713.75	-	-	6,414,713.75
智能厨房电器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	5,624,393.74	-	-	5,624,393.74
合计	-	12,039,107.49	-	-	12,039,107.49

(续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9,008,100.00	33.75	33.75	-	-	-	募投资金、自有资金
智能厨房电器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106,653,600.00	5.27	5.27	-	-	-	募投资金、自有资金
合计	125,661,700.00	—	—	-	-	-	—

11.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404,348.29	404,348.29
(1) 租入	404,348.29	404,348.29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404,348.29	404,348.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52.81	11,552.81
(1) 计提	11,552.81	11,552.8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11,552.81	11,552.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1) 计提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 期末余额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2,795.48	392,795.48
2. 期初账面价值	-	-

12. 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1. 期初余额	6,165,365.14	368,800.00	1,273,744.08	7,807,909.22
2. 本期增加金额	-	-	668,672.57	668,672.57
(1) 购置	-	-	668,672.57	668,672.57
(2) 内部研发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减少	-	-	-	-
4. 期末余额	6,165,365.14	368,800.00	1,942,416.65	8,476,581.79
二、累计摊销	—	—	—	—
1. 期初余额	2,485,096.62	170,829.85	1,049,298.32	3,705,224.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307.32	50,252.52	132,374.17	305,934.01
(1) 计提	123,307.32	50,252.52	132,374.17	305,934.01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2) 其他减少	-	-	-	-
4. 期末余额	2,608,403.94	221,082.37	1,181,672.49	4,011,158.80
三、减值准备	—	—	—	—
1. 期初余额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	-	-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4. 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1. 期初账面价值	3,680,268.52	197,970.15	224,445.76	4,102,684.43
2. 期末账面价值	3,556,961.20	147,717.63	760,744.16	4,465,422.99

注:本集团为办理借款以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向中国工商银行湛江分行提供担保,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作为担保抵押物的土地使用权原值6,165,365.14元,账面价值3,556,961.20元。

-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无。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无。
-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无。

1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车间地坪漆工程	18,424.51	-	18,424.51	-
PTCCREO 软件使用权	75,988.20	-	65,132.76	10,855.44
办公室改造工程	178,345.68	-	97,279.56	81,066.12
办公室装修费	-	240,718.61	13,373.26	227,345.35
研发中心寿命测试室改造工程	-	151,553.00	21,049.05	130,503.95
合计	272,758.39	392,271.61	215,259.14	449,770.86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7,912,225.69	1,130,891.80	6,749,001.66	1,012,391.36
资产减值准备	2,020,946.77	303,142.02	1,528,895.66	229,334.35
租赁负债	393,548.64	19,677.43	-	-
股份支付	916,536.33	137,480.45	-	-
合计	11,243,257.43	1,591,191.70	8,277,897.32	1,241,725.7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92,795.48	19,639.77	-	-
合计	392,795.48	19,639.77	-	-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6,571,259.82	6,192,793.62
合计	6,571,259.82	6,192,793.62

16.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投资性房地产	-	抵押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物
固定资产	3,088,558.56	抵押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物
无形资产	3,556,961.20	抵押	金融机构借款抵押物
合计	6,645,519.76	—	—

17.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13,551.39	10,014,162.50
应收票据贴现	-	143,423.21
合计	10,013,551.39	10,157,585.71

(2) 期末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材料款	78,062,311.79	76,124,101.22
费用及其他	2,468,800.39	1,756,120.55
设备款	155,046.48	57,976.72
合计	80,686,158.66	77,938,198.49

(2) 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9.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5,699,645.50	3,691,725.30
合计	5,699,645.50	3,691,725.30
其中: 1年以上	131,947.42	859,907.48

(2) 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本期末发生重大变动情况。

20.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426,314.59	44,726,814.39	43,900,633.97	5,252,495.0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4,282,921.30	4,165,866.10	117,055.20
合计	4,426,314.59	49,009,735.69	48,066,500.07	5,369,550.21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300,822.12	39,097,113.16	38,247,398.08	5,150,537.20
职工福利费	2,711.92	1,844,064.79	1,846,776.71	-
社会保险费	-	2,209,151.33	2,209,151.33	-
其中: 医疗保险费	-	2,076,927.65	2,076,927.65	-
工伤保险费	-	132,223.68	132,223.68	-
生育保险费	-	-	-	-
住房公积金	-	933,238.00	933,238.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2,780.55	643,247.11	664,069.85	101,957.81
合计	4,426,314.59	44,726,814.39	43,900,633.97	5,252,495.0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	4,146,416.62	4,029,361.42	117,055.20
失业保险费	-	136,504.68	136,504.68	-
合计	-	4,282,921.30	4,165,866.10	117,055.20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260.67	3,028.92
企业所得税	397,654.68	201,083.08
个人所得税	53,997.59	48,553.5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287.52	104,986.21
教育费附加	39,123.22	44,994.09
地方教育附加	26,082.15	29,996.06
房产税	7,825.60	-
印花税	77,700.78	98,715.37
合计	696,932.21	531,357.27

22.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153,173.66	223,027.10
合计	2,153,173.66	223,027.10

22.1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	-
合计	-	-

22.2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客户费用	1,486,110.47	38,906.89
收取的保证金及押金、定金	76,638.11	74,618.75
其他	590,425.08	109,501.46
合计	2,153,173.66	223,027.10

(2) 期末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0,484.24	-
合计	120,484.24	-

24.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8,880.58	25,663.40
合计	38,880.58	25,663.40

25.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413,740.02	-
减: 未确认融资费用	20,191.38	-
减: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0,484.24	-
合计	273,064.40	-

26.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77,356.12	-	166,635.06	310,721.0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77,356.12	-	166,635.06	310,721.06	-

27.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41,739,130.00			18,782,608.00		18,782,608.00	60,521,738.00

根据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以公司总股本41,739,130股为基数,以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00000股,实施权益分派后股本增至60,521,738股。

28.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1,233,353.45	325,853.77	18,782,608.00	112,776,599.22
其他资本公积	2,469,927.74	916,536.33	-	3,386,464.07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133,703,281.19	1,242,390.10	18,782,608.00	116,163,063.29
----	----------------	--------------	---------------	----------------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的本期增加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溢价增资所致;本期减少系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其他资本公积的本期增加系等待期内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

29. 库存股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872,060.19	-	5,872,060.19	-
合计	5,872,060.19	-	5,872,060.19	-

根据2024年4月2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2024年5月,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602,324股股票非交易过户至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

30.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342,676.41	3,553,180.59	-	22,895,857.00
合计	19,342,676.41	3,553,180.59	-	22,895,857.00

31.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6,576,770.26	44,272,714.7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6,576,770.26	44,272,714.7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423,462.91	36,562,961.4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53,180.59	3,690,502.9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608,695.50	20,568,403.00
本期期末余额	73,838,357.08	56,576,770.26

3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7,719,613.22	395,164,802.96	416,784,267.50	334,020,201.03
其他业务	2,278,297.56	345,008.91	1,435,443.16	217,057.31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479,997,910.78	395,509,811.87	418,219,710.66	334,237,258.34
----	----------------	----------------	----------------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外	448,782,066.20	368,283,481.33	384,275,080.29	304,600,751.11
境内	31,215,844.58	27,226,330.54	33,944,630.37	29,636,507.23
按产品分类				
其中: 电饭煲	370,180,250.96	307,694,254.47	328,548,794.76	264,128,481.65
慢炖锅	77,029,490.80	62,837,185.46	71,320,550.99	56,259,369.78
压力锅	14,335,213.52	12,092,250.88	11,559,596.66	9,351,589.03
其他厨房小家电	5,028,642.54	4,110,799.16	3,904,745.41	3,203,646.30
生活小家电	1,409,907.81	1,111,868.92	1,450,579.68	1,077,114.27
家用电器	9,736,107.59	7,318,444.07	-	-
其他业务收入	2,278,297.56	345,008.91	1,435,443.16	217,057.31
合计	479,997,910.78	395,509,811.87	418,219,710.66	334,237,258.34

(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境外销售	产品出库并完成产品报关、办理离港、获取提货单或货运单后确认收入	合同价款通常在完成产品报关、办理离港、获取提货单或货运单后2至3个月内到期	自产及外购商品	是	合同未附非质量问题退回条款	保证类质量保证, 向客户保证其所提供的商品符合既定的标准, 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境内销售	发出货物至客户指定仓库, 由客户确认或签收后确认收入	合同价款通常在客户确认或签收后2至3个月内到期	自产及外购商品	是	合同未附非质量问题退回条款	保证类质量保证, 向客户保证其所提供的商品符合既定的标准, 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

(4)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无。

(5)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无。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无。

33.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9,930.69	1,004,191.00
教育费附加	467,113.15	430,367.58
地方教育附加	311,408.79	286,911.72
房产税	564,763.02	539,145.57
土地使用税	175,907.28	175,907.28
车船使用税	4,440.00	6,840.00
印花税	250,493.01	583,676.47
合计	2,864,055.94	3,027,039.62

3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商平台费用	5,946,213.61	5,169,889.88
薪酬福利费	5,476,023.62	4,380,119.89
广告业务费	877,775.74	804,836.19
办公费	352,704.90	393,395.45
业务招待费	220,261.00	285,426.92
股份支付费用	139,538.08	-
折旧摊销费	72,805.00	69,020.76
其他	930,485.77	1,150,971.81
合计	14,015,807.72	12,253,660.90

3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费	8,722,623.79	5,992,130.69
办公费	1,807,555.63	1,141,697.38
中介费用	1,479,791.95	2,559,816.32
折旧费	922,451.58	966,213.39
维修费	758,249.16	677,881.06
业务招待费	743,104.49	853,169.65
差旅费	439,600.66	978,596.81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资产摊销	432,710.66	414,262.63
股份支付费用	324,338.09	-
其他	1,253,216.96	1,589,538.27
合计	16,883,642.97	15,173,306.20

36.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薪酬费用	9,144,675.68	6,462,766.45
直接投入	3,130,568.92	4,595,147.17
测试与认证费用	1,497,736.27	1,106,197.58
委外设计费用	1,364,034.46	513,842.77
折旧与摊销费用	910,331.23	1,176,288.65
股份支付费用	236,430.96	-
其他费用	789,298.69	658,087.19
合计	17,073,076.21	14,512,329.81

3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45,462.03	765,150.44
减：利息收入	2,382,839.21	479,213.35
加：汇兑损失	-5,492,890.33	-2,781,264.99
其他支出	345,486.60	293,443.53
合计	-7,084,780.91	-2,201,884.37

38.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2,667.94	4,388.57
政府补助	323,344.96	224,547.33
合计	336,012.90	228,935.90

39.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597,890.00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计	-	-597,890.00
----	---	-------------

40.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993.67	-7,171.1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96,480.37	887,038.8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8,749.99	-24,105.62
合计	-1,163,224.03	855,762.05

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28,672.97	-328,599.39
合计	-1,128,672.97	-328,599.39

42.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发生额	计入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0,843.03	-50,843.03	67,442.41	67,442.41
合计	-50,843.03	-50,843.03	67,442.41	67,442.41

43.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核销长期挂账预收账款	-	53,603.10	-
非流动资产报废收益	1,170.63	166.75	1,170.63
其他	292.09	0.17	292.09
合计	1,462.72	53,770.02	1,462.72

44.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85,080.00	124,088.78	85,08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8,705.83	1,190.03	8,705.83
其他	41,036.42	132,453.17	41,036.42
合计	134,822.25	257,731.98	134,822.25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4,372,677.75	4,619,390.1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9,826.22	122,891.20
合计	4,042,851.53	4,742,281.3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年利润总额	38,596,210.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89,431.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97,679.9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3,158.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7,534.08
研发费用及残疾人工资等加计扣除	-1,999,592.22
所得税费用	4,042,851.53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258,174.60	605,534.50
政府补助收入	139,273.50	16,651.88
利息收入	2,382,839.21	479,213.35
其他	189,808.54	0.17
合计	2,970,095.85	1,101,399.9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21,144,739.11	21,059,064.91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往来款	1,168,115.67	1,008,396.82
支付其他	96,080.00	256,533.17
合计	22,408,934.78	22,323,994.9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2)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244,229.72	12,917,326.43
合计	28,244,229.72	12,917,326.4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汇交易损失	-	597,890.00
合计	-	597,89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2024 员工持股计划认购股权款	6,197,913.96	-
合计	6,197,913.96	-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回购股票款	-	5,872,060.19
支付上市费用	-	10,631,777.52
租赁费用	51,167.87	-
合计	51,167.87	16,503,837.71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157,585.71	10,000,000.00	13,551.39	10,014,162.50	143,423.21	10,013,551.39
合计	10,157,585.71	10,000,000.00	13,551.39	10,014,162.50	143,423.21	10,013,551.39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47.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4,553,358.79	36,497,407.7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28,672.97	328,599.39
信用减值损失	1,163,224.03	-855,762.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754,054.40	8,167,228.2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552.81	—
无形资产摊销	305,934.01	258,855.7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5,259.14	238,030.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0,843.03	-67,442.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7,535.20	1,023.2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4,062,765.34	432,183.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	597,89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49,465.99	122,89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9,639.77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748,758.89	-1,831,351.9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4,039,900.73	-4,027,813.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9,304,638.83	18,241,940.07
其他	916,536.3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27,876.14	58,103,679.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8,097,218.96	169,965,546.8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69,965,546.81	44,485,248.1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31,672.15	125,480,298.6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78,097,218.96	169,965,546.81
其中: 库存现金	62,143.22	36,119.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8,035,075.74	169,929,427.32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097,218.96	169,965,546.81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无。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无。

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62,692.62	7.1884	450,659.63
货币资金-欧元	4,495.23	7.5257	33,829.75
应收账款-美元	13,593,174.33	7.1884	97,713,174.35
应收账款-欧元	22,795.22	7.5257	171,549.99
合同负债-美元	737,947.28	7.1884	5,304,660.23

49. 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079.17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52,156.69	62,680.23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	-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	-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	-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27,127.87	69,808.80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	-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	791,021.58	-
合计	791,021.58	-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无

(3) 本集团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存在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的情形。

50. 数据资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的数据资源。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薪酬费用	9,144,675.68	6,462,766.45
直接投入	3,130,568.92	4,595,147.17
测试与认证费用	1,497,736.27	1,106,197.58
委外设计费用	1,364,034.46	513,842.77
折旧与摊销费用	910,331.23	1,176,288.65
股份支付费用	236,430.96	-
其他费用	789,298.69	658,087.19
合计	17,073,076.21	14,512,329.81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7,073,076.21	14,512,329.81
资本化研发支出	-	-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2. 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七、合并范围的变化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变化。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变化。

3. 反向收购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反向收购。

4. 处置子公司

报告期内，本集团无处置子公司。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度新设立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本公司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广东融达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24-10-18	20,000,000.00	100.00%	货币资金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报告期末企业集团的构成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浙江鸿智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1000 万人民币	浙江	浙江	机械电气设备制造; 机械电气设备销售; 家用电器研发; 家用电器制造; 家用电器销售; 五金产品制造; 橡胶制品制造; 橡胶制品销售; 模具制造; 模具销售; 货物进出口; 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 日用百货销售; 家居用品销售; 家居用品制造;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研发;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	56.00	-	新设
广东融达通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000 万人民币	广东	广东	供应链管理服务; 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 家用电器研发; 智能机器人的研发; 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市场营销策划; 数据处理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 技术进出口; 货物进出口; 家用电器销售; 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 日用百货销售; 日用品销售; 母婴用品销售; 家居用品销售; 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 家具销售。	100.00	-	新设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要的共同经营。

5.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九、 政府补助

1. 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477,356.12	-	-	166,635.06	-	310,721.06	与资产相关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政府补助	323,344.96	224,547.33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以美元进行销售外,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24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外币金融资产及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62,692.62	7.1884	450,659.63
货币资金-欧元	4,495.23	7.5257	33,829.75
应收账款-美元	13,593,174.33	7.1884	97,713,174.35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62,692.62	7.1884	450,659.63
应收账款-欧元	22,795.22	7.5257	171,549.99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共10,013,551.39元，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银行借款合同金额10,0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和零部件规格型号众多，按类别划分主要包括塑料制品、五金制品、电子元器件、陶瓷和包材等。各类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会随宏观经济、市场供求等因素影响而波动，未来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较难预测。如果原材料的价格持续上涨，或因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和政策调整致使劳动力、水电、土地等生产要素成本发生重大不利变动，而终端产品的销售价格无法完全消化成本波动所造成的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会受到冲击。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

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对应相同期限的违约概率上升超过一定比例,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	—	—	—	—
货币资金	178,097,218.96	-	-	-	178,097,218.96
应收账款	106,373,459.10	-	-	-	106,373,459.10
其它应收款	5,925,038.36	-	-	-	5,925,038.36
金融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10,013,551.39	-	-	-	10,013,551.39
应付账款	80,686,158.66	-	-	-	80,686,158.66
其它应付款	2,153,173.66	-	-	-	2,153,173.66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汇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5%	389.95	389.95	344.93	344.93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5%	-389.95	-389.95	-344.93	-344.93

（2）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利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1%	-8.50	-8.50	-8.50	-8.50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1%	8.50	8.50	8.50	8.50

3. 金融资产转移

（1）转移方式分类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合计	—	-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本公司无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43.13	57.50

(2)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比例	期初比例
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2,610万元	1,800万元	43.13	43.13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报告期末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湛江市官渡光明电器有限公司	持股14.38%的股东
湛江广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14.38%的股东
广东亚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宋亚养控制的企业
优立美橡塑胶(广州)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广东京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80%、股东湛江市官渡光明电器有限公司持股20%的公司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东汇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宋亚养控制的企业
游进	董事长
宋亚养	副董事长
陈莹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刘振中	监事会主席
黄伟健	监事
黄兆有	职工监事
陈建波	总经理
李华明	副总经理
俞俊雄	独立董事
杨闰	独立董事
杭州海外海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在过去12个月持股0.5031%的股东
浙江瑞尚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杭州海外海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在过去12个月持股0.5031%,其实际控制人冯胜良,持有浙江瑞尚照明电器有限公司80.00%并担任其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二) 关联交易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不含税)	上期发生额 (不含税)
广东汇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水电费	147,509.06	17,475.75
合计	—	147,509.06	17,475.75

2. 采购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不含税)	上期发生额 (不含税)
杭州海外海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模具等	1,116,164.34	—
浙江瑞尚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水电费及物业管理费	23,196.90	—
合计	—	1,139,361.24	—

公司与杭州海外海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是参考杭州海外海五金电器有限公司同类型产品销售给其他客户的价格或公司从其他供应商采购同类型产品的价格等市场价格而定。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关联租赁情况

1) 出租情况

公司名称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汇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321,759.38	319,628.52

公司与广东汇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租赁价格按照当地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2) 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浙江瑞尚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房屋及建筑物	352,156.69	18,091.43	-	-	375,060.00	18,820.00	-	-	-	-

公司与浙江瑞尚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的租赁价格按照当地市场价格协商确定,具有公允性。

4. 关联担保情况: 无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2,926,825.60	1,914,455.18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杭州海外海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782,901.30	813,893.77
应付账款	杭州海外海五金电器有限公司	41,228.93	-
应付账款	浙江瑞尚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12,799.60	-

十三、股份支付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授予对象类别	本年授予		本年行权		本年解锁		本年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销售人员	91,700.00	943,593.00	-	-	-	-	45,850.00	471,796.50
管理人员	195,200.00	2,008,608.00	-	-	-	-	97,600.00	1,004,304.00
研发人员	173,324.00	1,783,503.96	-	-	-	-	86,662.00	891,751.98
制造人员	123,000.00	1,265,670.00	-	-	-	-	61,500.00	632,835.00
生产人员	19,100.00	196,539.00	-	-	-	-	9,550.00	98,269.50
合计	602,324.00	6,197,913.96	-	-	-	-	301,162.00	3,098,956.98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销售人员	10.29元/股	16个月	-	-
管理人员			-	-
研发人员			-	-
制造人员			-	-
生产人员			-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本年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为限制性股票为授予日市价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年估计与上年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916,536.33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无

4. 本年股份支付费用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销售人员	139,538.08	-
管理人员	324,338.09	-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研发人员	236,430.96	-
制造人员	187,164.96	-
生产人员	29,064.24	-
合计	916,536.33	-

十四、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五、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公司2025年4月23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公司目前总股本为60,521,738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转增4.60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60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0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预计派发现金红利24,208,695.20元，转增27,839,999股。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应分配股数为基数，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59,199.76	1.53	1,459,199.76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771,390.95	98.47	4,691,485.17	5.00	89,079,905.78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 组合1	93,766,676.81	98.46	4,691,485.17	5.00	89,075,191.64
组合2	4,714.14	0.01	-	-	4,714.14
合计	95,230,590.71	100.00	6,150,684.93	6.46	89,079,905.78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92,736.79	0.59	592,736.79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337,308.93	99.41	5,018,846.90	5.05	94,318,462.03
其中: 组合1	99,337,223.93	99.41	5,018,846.90	5.05	94,318,377.03
组合2	85.00	0.00	-	-	85.00
合计	99,930,045.72	100.00	5,611,583.69	5.62	94,318,462.03

1) 按单项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米哇创想科技有限公司	866,462.97	866,462.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邻友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2,736.79	592,736.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59,199.76	1,459,199.76	—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续表

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深圳市邻友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2,736.79	592,736.7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92,736.79	592,736.79	—	—

2) 按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3,703,650.17	4,685,182.51	5.00
1-2年	63,026.64	6,302.66	10.00
2-3年	—	—	50.00
3-4年	—	—	80.00
4-5年	—	—	100.00
5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93,766,676.81	4,691,485.17	—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93,708,364.31
1-2年	165,485.00
2-3年	764,004.61
3-4年	592,736.79
4-5年	—
5年以上	—
合计	95,230,590.71

(3) 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611,583.69	539,101.24	—	—	6,150,684.93
合计	5,611,583.69	539,101.24	—	—	6,150,684.93

(4) 本期无重要应收账款核销。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SPECTRUM BRANDS LIMITED	11,172,345.92	1年以内	11.73	558,617.30
Kmart Australia Limited	8,396,185.91	1年以内	8.82	419,809.30
SPECTRUM BRANDS(UK) LTD	6,575,687.50	1年以内	6.91	328,784.38
SHARP HONG KONG LIMITED	4,999,016.07	1年以内	5.25	249,950.80
HAMILTON BEACH BRANDS, INC.	4,626,649.84	1年以内	4.86	231,332.49
合计	35,769,885.24	—	37.57	1,788,494.27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689,166.72	4,134,353.48
合计	4,689,166.72	4,134,353.48

2.1 应收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合计	—	—

2.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款	4,244,203.52	3,704,443.10
保证金及押金	682,498.00	547,500.00
其他	938,468.59	1,012,245.99
合计	5,865,170.11	5,264,189.09

(2) 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65,170.11	100.00	1,176,003.39	20.05	4,689,166.72
其中: 账龄组合	1,620,966.59	27.64	1,176,003.39	72.55	444,963.20
无风险组合	4,244,203.52	72.36	-	-	4,244,203.52
合计	5,865,170.11	100.00	1,176,003.39	20.05	4,689,166.72

续表: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64,189.09	100.00	1,129,835.61	21.46	4,134,353.48
其中: 账龄组合	1,559,745.99	29.63	1,129,835.61	72.44	429,910.38
无风险组合	3,704,443.10	70.37	-	-	3,704,443.10
合计	5,264,189.09	100.00	1,129,835.61	21.46	4,134,353.48

1) 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418,961.26	20,948.06	5.00
1至2年	40,500.00	4,050.00	10.00
2至3年	1,000.00	500.00	50.00
3至4年	50,000.00	40,000.00	80.00
4至5年	173,500.00	173,500.00	100.00
5年以上	937,005.33	937,005.33	100.00
合计	1,620,966.59	1,176,003.39	—

(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
期初余额	1,129,835.61	-	-	1,129,835.61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1,129,835.61	-	-	1,129,835.61
本期计提	46,167.78	-	-	46,167.78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期末余额	1,176,003.39	-	-	1,176,003.39

(4)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4,663,164.78
1-2年	40,500.00
2-3年	1,000.00
3-4年	50,000.00
4-5年	173,500.00
5年以上	937,005.33
合计	5,865,170.11

(5) 本期无重要其他应收款核销。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应收出口退税款	4,244,203.52	1年以内	72.36	-
湛江市鹏宏电器有限公司	其他	637,005.33	5年以上	10.86	637,005.33
广东洛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0	5年以上	5.11	300,000.00
社保费	其他	202,208.57	1年以内	3.45	10,110.43
网银在线(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10,000.00	4-5年	1.88	110,000.00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计	—	5,493,417.42	—	93.66	1,057,115.76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800,000.00	—	22,800,000.00	2,800,000.00	—	2,800,000.00
合计	22,800,000.00	—	22,800,000.00	2,800,000.00	—	2,8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浙江鸿智智能电器有限公司	2,800,000.00	—	—	—	—	—	2,800,000.00	—
广东融达通国际供应链管理公司	—	—	20,000,000.00	—	—	—	20,000,000.00	—
合计	2,800,000.00	—	20,000,000.00	—	—	—	22,800,000.00	—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7,979,897.58	387,678,838.26	416,784,267.50	334,016,644.03
其他业务	2,278,297.56	345,008.91	1,435,443.16	217,057.31
合计	470,258,195.14	388,023,847.17	418,219,710.66	334,233,701.34

十九、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2025年4月23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本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8,378.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709.9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824.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667.94	
小计	-14,824.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17.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18.92	
合计	-9,188.47	—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2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3	0.59	0.59

广东鸿智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办公室。